股票代號：7738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

年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二　十　七　日　刊　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eui.money

一、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吳侑勳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242-5511
電子郵件信箱：melvin@eui.money

代理發言人：
姓名：方靖傑
職稱：業務發展處協理
電話：(02)2242-5511
電子郵件信箱：eric@eui.money

二、 總公司之地址、網址及電話

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 51 號 7 樓之 1
網址：https://www.eui.money
電話：(02)2242-5511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網址：https://www.megasec.com.tw
電話：(02)3393-08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智忠、呂倩雯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址：https://www.ey.tw/zh_tw
電話：(02) 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資訊查詢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eui.money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 公司治理報告 4
　一、 組織系統 4
　二、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六、 更換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訊 44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47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 募資情形 48
　一、 資本及股份 48
　二、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 海外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52
　六、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2
　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4
　八、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九、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4
伍、 營運概況 55
陸、 財務概況 74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及其查核意見 74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83
　四、 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84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4

六、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並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影響 84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4
一、 財務狀況 84
二、 財務績效 85
三、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86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6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7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87
捌、 特別記載事項 92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2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94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5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5
五、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95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5

壹、 致股東報告書

於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東聯互動作為一家金融科技公司，一直以來都致力於創造普惠金融的友善環境並落實負責任的科技創新。為了符合國內外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作業法令持續地推陳出新，對於更新作業系統及強化公平待客的經營理念，更是不遺餘力。東聯互動未來仍將持續與本國金融機構及監管機關保持密切合作，以強化公司在市場的定位與利基。民國 112 年年我們藉由邁入資本市場，完成股票公開發行，希望藉由高強度的法規監管及落實公司治理的精神下，讓東聯互動的企業文化及公司體質能再上一層。

「前一年度營業結果」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東聯互動在經營團隊的努力下，我們順利挺過新冠疫情、美中科技貿易戰及地緣政治的影響，民國 111 年及民國 112 年連續兩年在營業額及獲利都創下歷史新高：

民國 111 年營業額達新台幣 1.64 億元，每股盈餘(EPS)為新台幣 1.02 元；

民國 112 年營業額達新台幣 3.41 億元，每股盈餘(EPS)為新台幣 3.01 元。

而民國 113 年，全球經濟依舊面臨嚴峻地緣政治與經濟衰退的不確定性挑戰，東聯互動的經營團隊仍將一本初衷在逆風中持續負重前行，突破困境再創佳績。

「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展望民國 113 年，東聯互動前進的步伐不敢絲毫懈怠，經營團隊的營業計劃概要包括：

1. 持續串接新通路，擴大收金網路：以全方位收金網路覆蓋，以激活用戶數與固化客戶黏著度。
2. 整合開發移工在地生活平台：滿足旅外移工食衣住行育樂的全面化與在地化生活需求。

3.協同跨業合作計劃：密切關注及評估產業上下游、垂直及水平服務整合，開發區域生態服務或是新營運業態的整體佈局。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我們目前與包括香港、越南、菲律賓、印尼及泰國在內的多個亞洲國家建立了連接，不斷調整我們的服務以符合每個地區的獨特法律框架。我們的綜合服務範圍不僅限於匯款，還包括信用卡交易、小額支付、收款服務及小額貸款，這些都是我們積極開發的服務領域。

隨著全球化的推進，對精密、可靠及包容性金融服務的需求將不斷增長。東聯互動致力於引領這一浪潮，確保我們在金融技術創新方面持續領先，為全球客戶提供前所未有的便利和安全。

民國 113 年是東聯互動迎來挑戰與機遇的關鍵年，我們深信在董事會及經營團隊孜孜不懈的努力下，公司業績必定能續創新頁。

最後祝福大家有一個繁榮昌盛的甲辰龍年！平安健康！

董事長：

陳韋名

貳、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5 年 08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記事
民國 105 年	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6,000 仟元
民國 106 年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45,000 仟元
民國 107 年	■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65,000 仟元 ■ 開發線上通路系統，完善東南亞語系服務介面 ■ 建立服務資訊系統，推行公平待客原則
民國 108 年	■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90,000 仟元 ■ 與金融機構合作，建立 eKYC/AML 系統 ■ 架接全球洗錢防治系統 Reuters, CDDS, 台灣 TDCC 資料庫，建立 RegTech Solution 與 AI 防詐系統
民國 109 年	■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171,280 仟元 ■ 建立專屬客服系統，完善洗錢防治專責系統，強化洗錢防制等科技工具 ■ 建立交易模型監控系統 ■ 開發人臉辨識和後端數據分析系統 ■ 榮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科技園區 最佳 FINTECH 團隊
民國 110 年	■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198,558 仟元 ■ 東聯香港子公司取得香港 HKMA 金融匯兌牌照 ■ 轉投資入股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 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外籍移工小額匯兌執照 ■ 整合一卡通票證服務推動跨界跨域普惠金融
民國 112 年	■ 服務超過數十萬移工客戶，年交易量達上百萬筆，實踐金融科技的商業使命並持續負責任的創新 ■ 榮獲國家發展委員會頒發 2023 Next Big 獎項，為 FinTech 金融科技領頭羊 ■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218,558 仟元
民國 113 年	■ 1 月，股票公開發行 ■ 2 月，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248,558 仟元 ■ 4 月，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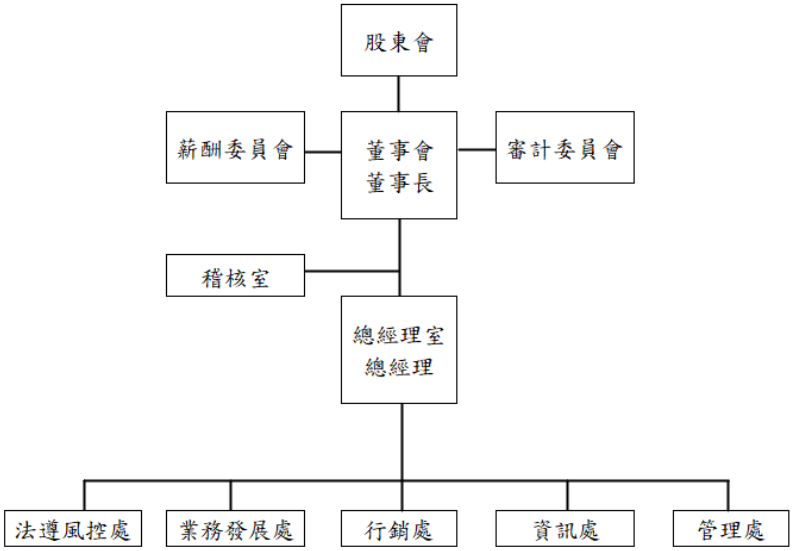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業務及職掌
總經理	■ 策略及目標之擬定，並主導政策之推動與執行。 ■ 協調跨部門合作專案之進行。 ■ 向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提報有關經營狀況及發展計劃。 ■ 執行董事會所議決事項。 ■ 併購與策略聯盟之審查與評估。
總經理室	■ 全公司規章制度彙整與整合性規劃。 ■ 公司各處室作業縱向與橫向整合。 ■ 公司經營管理制度整合、公司規章制度建立與協助制訂。 ■ 專案前期之業務策略評估。 ■ 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宜。
稽核室	■ 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制定、修訂與執行。 ■ 擬定年度稽核計畫、執行與呈核。 ■ 自行檢查作業之計畫、推行、覆核。 ■ 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結果、衡量營運之效果與效率，並適時提供建議。 ■ 公告申報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稽核相關事務。
法遵風控處	■ 進行洗錢防制等風險評估，貫徹公司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作業，落實遵循防洗錢與打擊資恐。

部門	主要業務及職掌
	■ 進行外籍移工註冊身分審查，確認外籍移工身分資訊。
業務發展處	■ 掌管公司與國內外合作機構洽談、規劃及管理等事項。
行銷處	■ 負責商情蒐集及市場開發、分析和預測。 ■ 執行銷售計畫、維護客戶關係。 ■ 負責產品銷售、開發推展與執行。 ■ 客戶滿意度維持。 ■ 客戶意見回饋以供公司改善參考。
資訊處	■ 資訊政策擬定、軟硬體、網路系統建置與管理、資安規劃與執行等事宜。 ■ 資訊管理規章建立與更新。 ■ 資訊軟硬體、資料庫等機能之維護，企業應用系統之開發與維護。 ■ 掌管公司資訊系統規劃與建置、技術與產品整合等事項。
管理處	■ 人資規章之擬定及人事檔案之管理。 ■ 規劃建立人資政策，人力資源規劃、執行與管理。 ■ 員工關係維護及勞資相關問題之處理。 ■ 勞、健保及退休準備金等相關員工福利辦理事項。 ■ 考勤管理、薪資核算及相關申報作業。 ■ 股務事項處理作業。 ■ 公司財務和會計管理。 ■ 掌管庶務、勞工安全衛生、出納、及公司資金調度規劃等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或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仟股)	持股 %	股數 (仟股)	持股 %	股數 (仟股)	持股 %	股數 (仟股)	持股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陳韋名	男 (41~50)	中華 民國	110.10.18	113.4.10	3 年	878	3.53	878	3.53	—	—	1,380	5.55	雪梨科技大學管理工程 碩士 高昕科技(股)公司 遠程通信(股)公司 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創科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	—	—
副董事長	吳侑勳	男 (41~50)	中華 民國	113.4.10	113.4.10	3 年	436	1.75	436	1.75	620	2.49	660	2.66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博士研究 遠傳電信資深經理 TourTalk 執行長 東聯互動創辦人	東聯互動(股)公司 總經理 一卡通票證(股)公司 董事	—	—	—	—
董事	李朝欽	男 (51~60)	中華 民國	110.10.18	113.4.10	3 年	600	2.41	600	2.41	—	—	—	—	中興大學(台北大學)財稅系學士 清華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心悅生醫(股)公司財務長兼商務長 國碩科技工業(股)公司營運管理處副總暨財務長 台北圓山大飯店總稽核 新日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新木能源(股)公司董事	新日能源(股)公司 董事長 朝昌光能(股)公司 董事長 達邁科技(股)公司 董事 微電能源(股)公司 獨立董事 新木能源(股)公司 董事 蓋曼立凱電能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
董事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10.10.18	113.4.10	3 年	2,000	8.05	2,000	8.05	—	—	—	—	—	—	—	—	—	—
	代表人： 林桂光	女 (41~50)	中華 民國	110.10.18	113.4.10	3 年	—	—	—	—	—	—	—	—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學士 日商優必達株式會社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副總 宏達電子技術管理經理 IBM 大中華研發中心資深工程師	達盈管理顧問(股)公司 總經理 達和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 達晨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 達盈天使投資(股)公司 董事 凱鈿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 Traveler Co., Ltd. 法人董事 inline group Limited 法人董事 享玩(股)公司 監察人 霈方國際(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或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仟股)	持股 %	股數 (仟股)	持股 %	股數 (仟股)	持股 %	股數 (仟股)	持股 %			職 稱	姓名	關係	
																勤益投資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連加網路商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 董事	許瀞心	女 (41~50)	中華 民國	113.4.10	113.4.10	3 年	—	—	—	—	—	—	—	—	美國西北大學法學碩士 三商投資控股(股)公司 法務長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董事 全國律師聯合會 理事 萬國法律事務所 合夥律師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法官、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助理法官	三商投資控股(股)公司 法務長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董事 南港國際一(股)公司 董事 南港國際二(股)公司 董事 法蘭摩沙(股)公司 董事 友華生技醫藥(股)公司 獨立董事 全國律師聯合會 理事	—	—	—	—
獨立 董事	邱寶桂	女 (51~60)	中華 民國	113.4.10	113.4.10	3 年	—	—	—	—	—	—	—	—	中國天津南開大學企管學博士學位 鴻呈實業(股)公司 財務副總 岱煒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久陽精密(股)公司 獨立董事 雲創通訊(股)公司 財務長 聯嘉光電(股)公司 財務長 宏致電子(股)公司 財務長 宏正自動科技(股)公司 財務經理	岱煒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游裕明	男 (41~50)	中華 民國	113.4.10	113.4.10	3 年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碩士在職專班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資深經理 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 協理 宏旭控股(股)公司 發言人 聚訪(股)公司 獨立董事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 獨立董事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

註：本公司並無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其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有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法人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28.57%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14.29%
	勤益投資控股(股)公司	8.57%
	東友科技(股)公司	7.14%
	榮鑫實業(股)公司	6.43%
	翰康投資(股)公司	4.29%
	集吉投資有限公司	4.29%
	昱信投資(股)公司	4.29%
	道祖企業(股)公司	4.29%
	捷登投資有限公司	2.86%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備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00%	註 1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聯華電子(股)公司	8.66%	註 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4.21%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3.06%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7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tichting 存託 APG 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投資專戶	1.89%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1.11%	
	胡鈞陽	1.10%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03%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備註
	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00%	
	德銀託管紐約市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0.90%	
勤益投資控股(股)公司	基立投資(股)公司	14.66%	註 2
	顧肇基	6.89%	
	顧弘基	6.26%	
	顧駿基	5.30%	
	顧克基	4.81%	
	顧立楷	2.23%	
	本多陸夫	1.85%	
	何美頤	1.72%	
	虞叔雄	1.68%	
	曾俊仁	1.43%	
東友科技(股)公司	菱光科技(股)公司	29.69%	註 2
	天達投資(股)公司	10.45%	
	光菱電子(股)公司	10.15%	
	安富國際投資(股)公司	9.41%	
	東安投資(股)公司	7.28%	
	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5.67%	
	光元實業(股)公司	4.24%	
	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	1.13%	
	陳宏利	1.00%	
	喬金聖	0.53%	
榮鑫實業(股)公司	豐益投資(股)公司	28.16%	
	李麗生	13.30%	
	益清投資(股)公司	11.08%	
	合家歡興業(股)公司	10.37%	
	李竹婷	9.10%	
	李柏毅	8.83%	
	高芬芬	7.46%	
	何秀貞	2.46%	
	勤圃(股)公司	2.29%	
	謝美珠	0.95%	
翰康投資(股)公司	邱柏翰	30.00%	註 1
	邱秀輝	20.00%	
	邱柏瑞	30.00%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備註
	世偉貿易(股)公司	20.00%	
集吉投資有限公司	林俊吉	100.00%	註 1
昱信投資(股)公司	李詠謙	28.98%	註 1
	李定華	36.39%	
	劉眉玉	34.63%	
道祖企業(股)公司	鄭鴻鈞	42.49%	
	鄭丞佐	23.14%	
	鄭森渝	20.85%	
	林瑜莉	13.52%	
捷登投資有限公司	謝幸芬	46.67%	
	楊捷羽	26.67%	
	楊雨桑	13.33%	
	楊博任	13.33%	

註 1：資料來源：摘錄自經濟部商工資料公示資料查詢服務系統。

註 2：資料來源：摘錄自公開資訊觀測站各該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會年報。

2.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陳韋名	➢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 ➢ 公認反洗錢師(CAMS)Reference No.(ER-005055807)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副董事長 吳侑勳	➢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董事 李朝欽	➢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2
董事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桂光	➢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3
獨立董事 許瀞心	➢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 ➢ 具有法務業務經驗且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邱寶桂	➢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 ➢ 具有會計及財務之工作經驗。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游裕明	➢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 ➢ 具有會計業務經驗且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3.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提倡並尊重董事會多元政策，根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本公司亦以上述多元化方針為依歸。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 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分	年齡			營業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產業知識	危機處理能力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洗錢防恐與資安相關	財務法律專長
				31~40 歲	41~50 歲	51~60 歲										
陳韋名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吳侑勳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李朝欽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桂光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許瀞心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邱寶桂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游裕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董事、3 位獨立董事，多已與本公司產業或經營業務相關之經驗為主要考量，整體而言已具備經營管理、財務與金融、資訊與科技、具備產業經驗和專業知識，並跨足多項產業領域且有互補能力。另董事會成員皆為本國籍，就年齡分布區間觀之，主係介於 41~60 歲之間。

上述董事會成員並無董事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之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且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未超過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仟股)	持股%	股數(仟股)	持股%	股數(仟股)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暨行銷處主管	吳侑勳	男	中華民國	106.03.01	436	1.75	620	2.49	660	2.66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博士研究 遠傳電信資深經理 TourTalk 執行長 東聯互動創辦人	一卡通票證(股)公司 董事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	—	—	—
法遵風控處協理	李銘揚	男	中華民國	110.05.01	—	—	—	—	—	—	銘傳大學國際企業管理學士 勤崴國際科技資深經理 永豐銀行個金事業部	—	—	—	—	—
業務發展處協理	方靖傑	男	中華民國	108.10.05	—	—	—	—	—	—	銘傳大學國際企業管理學士 港商勝思集團 總監 美商 Global Sources 業務經理	—	—	—	—	—
資訊處協理	陳立德	男	中華民國	110.02.01	—	—	—	—	—	—	元智大學資訊傳播所碩士 全球一動分析師	—	—	—	—	—
管理處資深協理	黃禹欣	男	中華民國	106.08.21	60	0.24	—	—	—	—	中正大學行銷管理研究所碩士 以立國際服務 業務開發總監 遠傳電信 副理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	—	—	—
會計協理	陳怡君	女	中華民國	110.07.01(註 2)	—	—	—	—	—	—	成功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誠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經理 神通電腦 會計管理師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監察人	—	—	—	—

註 1：本公司並無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註 2：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董事會追認在案。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韋名	—	—	—	—	250	250	—	—	250/ 0.41%	250/ 0.41%	18,729	18,729	—	—	1,125	—	1,125	—	20,104/ 33.26%	20,104/ 33.26%	無
副董事長	吳侑勳(註 1)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董 事	李朝欽	—	—	—	—	999	999	—	—	999/ 1.65%	999/ 1.65%	7,646	7,646	73	73	335	—	335	—	9,053/ 14.98%	9,053/ 14.98%	無
董 事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桂光																					
董 事	李永健(註 2)																					
董 事	方靖傑(註 2)																					
獨立董事	許瀞心(註 1)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邱寶桂(註 1)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游裕明(註 1)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不適用。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 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能。
4. 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 112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待股東常會通過。

註 1：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新選任。

註 2：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陳韋名、李永健、李朝欽、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桂光、方靖傑	陳韋名、李永健、李朝欽、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桂光、方靖傑	李永健、李朝欽、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桂光	李永健、李朝欽、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桂光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方靖傑	方靖傑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陳韋名	陳韋名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黃元珊	—	—	499	499	—	—	499/ 0.83%	499/ 0.83%	無
監察人	王耀庭(註 1)									
監察人	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允暐(註 1)									

註 1：王耀庭監察人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辭任，並於同日補選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繼任監察人。

註 2：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能。

註 3：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 112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待股東常會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黃元珊、王耀庭、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允暐	黃元珊、王耀庭、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允暐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吳侑勳	3,803	3,803	108	108	71,826	71,826	1,575	—	1,575	—	77,312/127.92%	77,312/127.92%	無

註：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 112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待股東常會通過。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吳侑勳	吳侑勳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人	1 人

(四)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總經理暨行銷處主管	吳侑勳	—	2,964	2,964	4.90
法遵風控處協理	李銘揚				
業務發展處協理	方靖傑				
資訊處協理	陳立德				
管理處資深協理	黃禹欣				
會計協理	陳怡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董 事	—	—	—	—	1,249	2.06	1,249	2.06
監察人	—	—	—	—	499	0.83	499	0.83
總經理	4,442	22.04	4,442	22.04	77,312	127.92	77,312	127.92

註：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 112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待股東常會通過。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監酬勞政策，明訂於本公司章程內，酬勞分派案提股東會報告，支付董監事之酬金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為考量；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Ｂ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Ｂ/Ａ】(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韋名	9	0	100.00	
董事	李永健	8	1	88.89	
董事	李朝欽	9	0	100.00	
董事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桂光	9	0	100.00	
董事	方靖傑	9	0	100.00	
監察人	黃元珊	0	0	0.00	
監察人	王耀庭(註 1)	2	0	40.00	
監察人	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允暐(註 1)	0	0	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民國 112 年度尚未設置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於 113 年度設置功能性委員會，如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 113 年 4 月 10 日設置)與審計委員會(民國 113 年 4 月 10 日設置)替代監察人職權，以健全公司治理，強化董事之獨立性與功能及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故尚屬良好。

註 1：王耀庭監察人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辭任，並於同日補選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繼任監察人。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0 日由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並成立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游裕明、邱寶桂、許瀞心擔任，並由委員推選游裕明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審計委員會依據董事會核定之「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據以執行職權。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	黃元珊	0	0.00	
監察人	王耀庭(註 1)	2	40.00	
監察人	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允暐(註 1)	0	0.00	

註 1：王耀庭監察人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辭任，並於同日補選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繼任監察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組成：監察人係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

(二)職責：監察人除依法執行監察職務外，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認為必要時，會透過召開相關會議方式與員工及股東溝通。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A.內部稽核主管就任後，定期將內部稽核執行情形書面報告呈監察人核閱，112 年度並無反對意見之審閱紀錄。

B.委任會計師於年度查核前以及查核後或是其他必要時候發出「與治理單位溝通函」予監察人做適當溝通，必要時亦會採會議方式進行溝通，監察人會針對溝通項目回覆會計師適當意見。

C.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

(A)溝通政策：內部稽核主管就任後，與監察人定期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隨時以會議或書面往來文件之方式辦理。

(B)112 年度溝通情形：

a.書面溝通：內部稽核主管就任後，每月於完成當月稽核報告送呈後，會於次月底前提送當月稽核報告(書面)，予監察人查閱。

b.會議提報：內部稽核主管就任後，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董事會同意內部稽核主管之內部稽核報告，112 年度共召開董事會 9 次，另同意依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訂定 113 年度之稽核計畫。

D.監察人、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

溝通政策：會計師與監察人就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規劃、法令修訂有無影響財務報告之情形及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進行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以會議或書面往來文件之方式辦理。

3.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現階段非上市上櫃公司，擬於申請掛牌前依法訂定之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必要時委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股東名冊及主要股東名冊，充分掌握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皆依法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內部控制制度並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作為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	✓		本公司已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規範相關行為。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監事選舉辦法」第3條第2項規定：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依公司未來發展狀況研議成立。	同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擬議相關評估辦法，並將儘速交付董事會審議。	同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評估所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指標及標準包括：簽證會計師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本公司會計部評估該事務所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專業性及獨立性。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結果，於113年3月15日經第四屆董事會討論通過。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	✓		本公司由管理處兼職公司治理等相關事務，負責提供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依法辦理董事會、股東會及審計委員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議事錄、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及公司資訊揭露事項等業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112 年度管理處對公司治理業務之執行情形如下： 1. 不定時提供董事會成員經營所需之財務業務資訊及法令變動等相關資訊。 2. 依法令規定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各項會務及執行相關事宜。 3. 113 年公司公開發行後負責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訊息之揭露。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建置投資人專區，並採用下列方式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 (一)：提供公司之連絡方式，並即時更新各項公司相關訊息，本公司企業網站網址：https://www.eui.cmoney (二)：提供發言人電話及電子郵箱之連絡方式，以即時回應利害關係人。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兆豐證券股務代理本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設公司網站，隨時揭露財務業務，將陸續增加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除中文網站外，已採行以下資訊揭露方式： 1.已依工作執掌設有專人執行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2.已設有發言人體系，負責對外溝通本公司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目前為公開發行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依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	✓		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本公司對待員工一切符合勞基法的規範，任何有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定案，故無任何爭議及糾紛發生。依法成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教育訓練、提供旅遊補助，鼓勵員工休假。提供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體保險，重視勞資關係。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定期更新相關資訊供投資人參考。並設有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或回覆投資者問題之管道，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 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有良好之溝通管道及關係。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以提供投資人充分與即時的資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法令不定期排定董事參加專業知識進修課程，以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 6.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溝通，並設置客服人員，提供客戶洽詢及申訴之管道。 7.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投保董監事責任保險情形將提報最近期董事會報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故不適用。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4 月 30 日

條件 身分別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游裕明	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薪酬委員會委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無註 1 之情事。	1
獨立董事	邱寶桂			1
獨立董事	許瀞心			-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之自然人股東。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 （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 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4 月 10 日至 116 年 4 月 9 日。

（3）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 0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0 日由董事會通過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年 度(112 年度)未有開會出席情形。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尚未設置，將於必要時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落實公司治理、促進發展永續環境，並維護社會公益。而本公司訂定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是針對風險管理政策落實而訂定，內容皆依據政府相關法規配合制訂。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為跨境金流服務，業務上不會產生大量環境汙染之情事。本公司遵循環境法規並善盡社會責任，持續推動及宣導節能減碳、節約用電等策略，實踐低碳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員工教育訓練課程中，加強宣導節能減碳、節約用水、宣導自備環保餐具、垃圾分類、回收紙再利用及推行省紙政策要求員工多利用電子表單來降低環境衝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產業特性並無生產製造，但仍持續關心及瞭解氣候變遷及節能減碳議題。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	✓		本公司為跨境金流服務，非為生產製造業，故無直接產生溫室氣體排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放及廢棄物之情事。本公司積極配合政府減碳政策並於員工教育訓練課程中，加強宣導節能減碳、節約用水、宣導自備環保餐具、垃圾分類、回收紙再利用及省紙策略，以降低對環境生態衝擊，達成低碳目標。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董事會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訂定「人權政策」，針對員工人權進行新入職及在職教育訓練，提供職場霸凌及性騷擾申訴管道，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 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各層級人員薪資、休假等福利不因性別、年齡、宗教信仰、種族而有所差異，提供同工同酬的工作環境。 2. 經營績效或成果反映於員工薪酬之政策及其實施情形。本公司視營運狀況發放年終獎金及員工分紅、聖誕派對、春酒晚會及發放年節禮品等。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本公司積極照護員工身心健康，每年委託專業醫療健檢機構辦理員工健康檢查，頻率及預算皆優於「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所規定。且人事規定皆符合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勞工安全衛生法、性別平等工作法等勞動法令之規定。 2. 當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相關改善措施：本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0件。 3. 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本年度火災之件數0件。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公司鼓勵員工繼續進修，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及經營績效，建立有效之職能力發展培訓計劃。 1. 新進人員訓練：為使新進員工加速瞭解公司制度與規定所安排之教育訓練。 2.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工作者安全及健康，辦理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等講習活動。 3. 外部機構訓練：由公司選派員工參加政府法令宣導研討會或外部訓練機構所舉辦的教育訓練。 4. 內部教育訓練：透過主管或資深同仁現場指導實際工作之執行，學習工作所需之技能及作業流程。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為保護客戶與消費者權益並建立重視消費者保護之企業文化，本公司對客戶隱私及行銷等議題均遵照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相關業務，本公司亦有訂定「隱私權政策」，服務會員均須同意本公司「服務條款及隱私權政策」方可使用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同時本公司設有客服中心，可提供客戶及消費者進行問題或爭議解答並協助後續處理作業。本公司設有多元之意見反映管道，除有各國語言客服人員與語音之專業諮詢服務外，亦設有線上通報報與查詢管道，以供會員提供建議與疑問，客服單位會在 24 小時以內初步回覆客戶所詢問題，力求妥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適解決客戶問題並與客戶達成共識。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目前未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但主要合作之供應商均為國內大型金融機構及代收通路，彼等對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是否遵循規範相當重視，如涉及違反，本公司將考量暫時或終止與其業務往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需要訂定編製。	同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公司已逐步推動永續發展，與所訂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本公司對於下列推動永續發展 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1) 環保方面 ： 1.本公司係跨境金流服務業，屬低污染產業，對於廢棄物，如電池等均依環保法規回收處理，本公司未有環境污染情事。 2.宣導同仁使用回收影印紙影印，落實公司內部信封、紙張重覆利用，以節省資源。 3.本公司推動執行垃圾之分類及資源回收物分類，以期對環保盡心力。 4.辦公區域適時關閉照明設備及空調，同仁下班後隨手關燈及空調等，力行節約用電。 (2) 社會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方面： 本公司鼓勵員工參與社區公益或慈善活動，或擔任志工。 (3) 消費者之權益：通過全面的品質管理系統，在各個流程環節進行嚴格的品質管理確保提供給客戶最佳的服務品質。 (4) 人權： 本公司之勞資關係是對等地位，公司以誠信並尊重每位員工在工作時的表現 ，均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本公司亦尊重個人尊嚴，提供個人自由表達和發展的機會。 (5) 安全衛生：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工作，防止職業災害發生。 (6) 其他： 1.員工權益： 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提供員工平等就業機會，保障員工權益。除依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公司另額外投保員工團體保險，且提供旅遊補助，以確保員工之身心健康。 2.僱員關懷： 本公司大樓均定期清洗水塔，飲水機定期更換飲用機濾心，確保員工飲用水品質，本公司空調及環境定期派員保養維護。 本公司視員工為公司最大資產，重視員工進修訓練，規劃實施訓練，並定期加以評核教育訓練實施情形及成效，確保各職位所需之專業知識。 3.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載明投資人信箱及發言人聯絡資訊，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 4.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均保持良好互動聯繫，並不定期評鑑供應商以提升品質，並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以創造雙贏。 5.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本公司無論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皆設有投資人服務信箱，除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亦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本部」處理股東相關問題，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致力於誠信經營政策推動，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均以誠信為基準積極落實經營政策。其中已詳細說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及承諾，將置於本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致力於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皆明定禁止行賄、收賄、舞弊圖利、內線交易等不誠信行為，並致力推動及進行員工教育訓練用以防範及降低不誠信行為之發生風險。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已明訂各項不誠信應禁止之行為、檢舉制度、懲戒制度，落實於各單位營運作業中，未來將依照法令修訂及公司內部營運狀況，定期檢考修正。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討修正前揭方案？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公司雖未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但遵守公司法及其他規章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進行商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需要訂定並落實實施。	如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各項經營活動皆依法行事，如與董事會議案相關之董事皆嚴守利益迴避原則，不參與表決與討論。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稽查及評估公司是否有不誠信行為之風險產生，並定期查核內控制度遵循情形，擬訂相關稽核計畫，落實稽核成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於新人教育訓練時辦理相關課程，且於內部會議及不定期宣導集團人員應遵守遵循誠信經營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定公司應以誠信經營商業活動，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等行為。並已訂定檢舉與懲戒制度，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明訂接獲檢舉均完全保密並以嚴謹態度進行查實，以及調查發現呈報之程序。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除對檢舉人身分嚴加保密外，並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公告重大財務、業務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對誠信經營的相關事項業已訂定於「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規章之中，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務道德之建立，並要求所有員工恪遵誠實信用原則，建立誠信為基石的企業文化。本公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司亦將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持續推動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網址如下：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s://www.eui.money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 年 03 月 15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0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韋名 簽章

總經理：吳侑勳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確信報告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後附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執行合理確信審查程序竣事。

標的、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

本確信案件之標的及標的資訊係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以下併稱確信標的）。

用以衡量或評估上開確信標的之適用基準係「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

先天限制

由於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管理階層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據相關法令規章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且隨時檢討，以維持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於評估其有效性後，據以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確信準則3000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對確信標的執行必要程序以取得合理確信，並對確信標的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遵循適用基準及是否允當表達表示結論。

獨立性及品質管理規範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行為。此外，本會計師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遵循品質管理準則，維持完備之品質管理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所適用法令相關之書面政策及程序。

所執行程序之彙總說明

本會計師係基於專業判斷規劃及執行必要程序，以獲取相關確信標的之證據。所執行之程序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結論提供合理之依據。

確信結論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12年6月30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8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強調事項

如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第 5 款所述，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確信結論。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智忠

會計師：

呂倩雯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臨時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屆次	決議事項/選舉事項	決議及執行情形
112.06.30 112 年股東常會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補選本公司監察人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112.10.17 112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1.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2. 制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制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 4. 制定「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 5. 制定「董監事選舉辦法」案。 6. 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113.04.10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1. 全面改選本公司第四屆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案。 2.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通過後施行。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屆次	重要議案摘要
112.03.03 第四屆第六次	1.出具「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2.04.17 第四屆第七次	1.日本公司「株式会社 KABAYAN INTERNATIONAL」投資案。
112.05.19 第四屆第八次	1.日本公司「株式会社 KABAYAN INTERNATIONAL」收購案。
112.05.31 第四屆第九次	1.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3.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4.補選監察人案。 5.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議程。
112.06.29 第四屆第十次	1.本公司 111 年 4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財務報表案。
112.10.02 第四屆第十一次	1.公司章程修訂案。 2.提報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董監事選舉辦法」、「董

日期/屆次	重要議案摘要
	事會議事規則」及「股東會議事規則」等作業程序及辦法。 3.112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時間、地點、議程。
112.10.25 第四屆第十二次	1.擬制「內部控制制度」案。 2.擬發行「112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暨認股權人名單案。 3.擬處分「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案。
112.11.24 第四屆第十三次	1.擬制「內控循環管理辦法」案。 2.擬制「112 及 113 年稽核計畫」案。 3.本公司稽核主管聘任案。 4.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112.12.08 第四屆第十四次	1.本公司 110 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報告及內控專案審查，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2.本公司出具辦理公開發行所需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本公司 IFRSs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112 年度上半年合併財務報表。 4.本公司擬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案，並視適當時機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櫃檯買賣案。 5.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相關事宜案。 6.擬制「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案。 7.資金貸與香港子公司 EASTERN UNION INTERNATIOAL 追認案。 8.資金貸與日本子公司 KABAYAN INTERNATIOAL 案。 9.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113.02.26 第四屆第十五次	1.全面改選本公司第四屆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案。 2.公告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提名權、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案。 3.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4.本公司擬辦理股票全面無實體發行及集保開戶，並授權董事長處理相關事宜。 5.擬訂定全面無實體股票換票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6.訂定本公司召開民國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7.追認本公司資金貸與日本子公司案。
113.03.15 第四屆第十六次	1.擬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 3 席）候選人名單案。 2.審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依據「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管理辦法」規定辦理，出具 112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出具 112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5.擬制「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6.本公司擬現金增資子公司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港幣貳佰伍拾萬案。 7.本公司擬現金增資子公司日本 KABAYAN 日幣壹億元案。 8.審查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日期/屆次	重要議案摘要
113.04.10 第五屆第一次	1.推選本公司第五屆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2.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成員案。
113.04.18 第五屆第二次	1.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擬向主管機關申請股票上市櫃掛牌交易案。 5.擬通過本公司初次申請上市櫃辦理現金增資案，原股東放棄認購案。 6.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7.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8.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9.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0.訂定本集團「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 11.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人權政策」、「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內部人申報作業程序」。 12.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13.民國 113 年度股東常會之開會召集事由，併案決議 1%以上股東提案受理期間及受理處所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解任情形：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智忠	112.01.01-112.12.31	4,500	1,830	6,330	係為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出具內控、內稽制度專案審查報告
	呂倩雯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訊

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民國 112 年度		民國 113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陳韋名	(2,842,000)	(2,500,000)	－	－
副董事長	吳侑勳(註 2)	不適用	不適用	－	－
董 事	李永健(註 3)	－	－	(40)	－
董 事	李朝欽	－	(104)	－	－
董 事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林桂光	－	－	－	－
董 事	方靖傑(註 3)	－	－	－	－
獨立董事	許瀞心(註 2)	不適用	不適用	－	－
獨立董事	邱寶桂(註 2)	不適用	不適用	－	－
獨立董事	游裕明(註 2)	不適用	不適用	－	－
監察人	黃元珊(註 3)	－	－	(660)	－
監察人	王耀庭(註 1)	－	－	－	－
監察人	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註 1)(註 3)	－	－	－	－
	代表人：黃允暐	－	－	－	－
持股逾 10%以上之大股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	－	－	－
總經理	吳侑勳	(300)	－	－	－
資訊處協理	陳立德	－	－	－	－
業務發展處協理	方靖傑	－	－	－	－
管理處資深協理	黃禹欣	－	－	(100)	－
法遵風控處協理	李銘揚	－	－	－	－
會計協理	陳怡君	－	－	－	－

註 1：王耀庭監察人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辭任，並於同日補選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繼任監察人。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0 日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能。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0 日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卸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者：

截至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陳韋名	處分	112.10.13	創科投資有限公司	本人之投資公司	1,700,000	10
李永健	取得	111.10.19	博瑞司希維亞投資(股)公司	本人之投資公司	260,000	15.84
李永健	贈與	113.02.15	陳占榮	父母	40,000	-
李朝欽	贈與	112.12.13	李冠儀	子女	52,000	-
李朝欽	贈與	112.12.13	李冠群	子女	52,000	-
黃元珊	抵繳設立	113.04.29	侑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代表人吳侑勳	配偶之投資公司	660,000	27.8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者：無此情事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666,666	10.73	—	—	—	—	無	無	—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00	8.05	—	—	—	—	無	無	—
代表人：林桂光	—	—	—	—	—	—	無	無	—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8.05	—	—	—	—	無	無	—
創科投資有限公司	1,380,000	5.55	—	—	—	—	無	無	—
代表人：陳韋名	878,000	3.53	—	—	—	—	無	無	—
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	1,333,333	5.36	—	—	—	—	無	無	—
代表人：黃允暐	—	—	—	—	—	—	無	無	—
源侑增(股)公司	1,040,000	4.18	—	—	—	—	無	無	—
代表人：黃元珊	620,000	2.49	436,000	1.75	—	—	無	無	—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00	4.02	—	—	—	—	無	無	—
代表人：洪嘉聰	—	—	—	—	—	—	無	無	—
全漢企業(股)公司	880,000	3.54	—	—	—	—	無	無	—
代表人：鄭雅仁	—	—	—	—	—	—	無	無	—
太一投資(股)公司	880,000	3.54	—	—	—	—	無	無	—
代表人：張舒眉	—	—	—	—	—	—	無	無	—
陳韋名	878,000	3.53	—	—	—	—	無	無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無此情形。

肆、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4,855,799	75,144,201	100,000,000	非上市(櫃)公開發行股票

2.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充當股款者	其他
105.08	10	600,000	6,000,000	600,000	6,000,000	設立股本	無	註 1
106.05	10	4,600,000	46,000,000	4,500,000	45,000,000	現金增資 39,000 仟元	無	註 2
108.04	10	6,600,000	66,000,000	6,500,000	6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3
108.09	40	30,000,000	300,000,000	9,000,000	90,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 仟元	無	註 4
108.12	10	30,000,000	300,000,000	9,765,000	97,650,000	員工認股權執行 7,650 仟元	無	註 5
108.12	100	30,000,000	300,000,000	10,705,000	107,050,000	現金增資 9,400 仟元	無	註 5
109.12	10	30,000,000	300,000,000	17,128,000	171,28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4,230 仟元	無	註 6
110.10	75	50,000,000	500,000,000	19,855,799	198,557,990	現金增資 27,278 仟元	無	註 7
112.11	25	100,000,000	1,000,000,000	21,855,799	218,557,990	員工認股權執行 20,000 仟元	無	註 8
113.02	150	100,000,000	1,000,000,000	24,855,799	248,557,99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9

註 1：民國 105 年 08 月 26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55306533】號函核准。
註 2：民國 106 年 05 月 25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68032541】號函核准。
註 3：民國 108 年 05 月 09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88030969】號函核准。
註 4：民國 108 年 10 月 07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88068388】號函核准。
註 5：民國 109 年 02 月 06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98008182】號函核准。
註 6：民國 109 年 12 月 24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98094035】號函核准。
註 7：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108081549】號函核准。
註 8：民國 112 年 12 月 12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128089552】號函核准。
註 9：民國 113 年 04 月 15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138022374】號函核准。

(二) 股東結構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	－	22	53	－	75
持有股數(股)	－	－	18,369,060	6,486,739	－	24,855,799
持股比例(%)	－	－	73.90	26.10	－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0	0	0.00
1,000 至 5,000	11	46,106	0.19
5,001 至 10,000	5	46,988	0.19
10,001 至 15,000	1	11,011	0.04
15,001 至 20,000	4	78,966	0.32
20,001 至 30,000	3	78,471	0.32
30,001 至 40,000	2	80,000	0.32
40,001 至 50,000	4	192,941	0.78
50,001 至 100,000	12	851,313	3.43
100,001 至 200,000	5	877,743	3.53
200,001 至 400,000	8	2,227,061	8.96
400,001 至 600,000	4	2,048,000	8.24
600,001 至 800,000	5	3,399,200	13.68
800,001 至 1,000,000	5	4,498,000	18.10
1,000,001 以上	6	10,419,999	41.90
合計	75	24,855,799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股份 主要股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666,666	10.73%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00	8.05%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8.05%
創科投資有限公司	1,380,000	5.55%
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	1,333,333	5.36%
源侑增(股)公司	1,040,000	4.18%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00	4.02%
全漢企業(股)公司	880,000	3.54%
太一投資(股)公司	880,000	3.54%
陳韋名	878,000	3.5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度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9.35	27.89
	分配後		18.85	25.6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9,856	20,108
	每股盈餘		1.02	3.0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0	2.0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 本年度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擬自民國 112 年度盈餘中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2 元，共計新臺幣 49,711,598 元，實際股利分配情形將待民國 113 年股東會決議後執行之。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應由董事會特別決議後，提股東會報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據章程擬訂定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存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差異認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決議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 6,949,969 元，及以現金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1,748,000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事。

4.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業已於本公司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予員工及董事、監察人之現金酬勞分別為員工酬勞 6,949,969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748,000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未有估列與實際配發差異情形。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無此情形。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四、海外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五、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六、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無。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 民國 108 年度員工認股權計畫

民國 108 年 12 月 21 日；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吳侑勳	765	3.50%	765	新臺幣10元	7,650	3.50%	－	－	－	－
	管理處資深協理	黃禹欣										
	行銷總監	陳韋名										

2. 民國 112 年度員工認股權計畫

民國 112 年 11 月 15 日；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吳侑勳	1,650	7.55%	1,650	新臺幣25元	41,250	7.55%	－	－	－	－
	管理處資深協理	黃禹欣										
	資訊處協理	陳立德										
	業務發展處協理	方靖傑										
	法遵風控處協理	李銘揚										
	會計協理	陳怡君										
員工	工程師	陳佳豪	350	1.60%	350		8,750	1.60%	－	－	－	－
	人資	景靖雯										
	行銷	林榆婷										
	稽核	蔡永元										
	財務	吳佳蓁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註)	陳韋名										
合計			2,000	9.15%	2,000		50,000	9.15%	－	－	－	－

註：係以從屬公司員工身分參與員工認股權計畫。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八、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九、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尚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公司主要所營業務範圍如下:

I102010 投資顧問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HZ02010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HZ02020 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

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J304010 圖書出版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I301040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I701011 就業服務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HZ07011 外籍移工匯兌業

（二） 主要營業收入

年度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服務收入(跨境金流服務)	161,816	98.81	336,036	98.63
商品收入(電信預付卡等)	1,951	1.19	4,651	1.37
合計	163,767	100.00	340,687	100.00

1. 公司目前之服務項目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東聯互動)成立於民國 105 年，民國 106 年東聯互動發現移工與母國強連結的多元剛性需求，於是探詢各種市場可能的商機。初期以電信卡和代理移工在台工作薪資為起點，開始開發各種符合使用者需求的介面。並於民國 109 年開取得客戶支持並穩定成長；為符合國內外反洗錢法規頒布並不斷持續更新作業系統及強化公平待客的過程，同時與本國銀行及監管機關合作，持續以高標準檢視本公司在市場的定位與利基。

東聯互動與海內外金融機構、政府、支付、通路夥伴遵循服務法源治理，整合服務細節、串接系統及簽訂合約，加強自身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作業。東聯互動已與數家金融機構簽訂合約，並獲得金融機構認可。

在民國 111 年依主管機關頒布「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管理辦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許可東聯互動經營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為台灣第 2 家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發經營執照的公司，本公司並依此擴大營運面與項目，以金融科技業者的身分創造普惠金融的環境並落實負責任的創新。

東聯互動專注於提供和整合數位金融服務，致力於為全球客戶提供便捷的跨境金融解決方案。使命是超越傳統銀行交易的時空限制，通過創新技術和服務平台，為客戶提供快速、安全及高效的金融體驗。作為金融科技的領導者，是全球資訊流與金流連接的重要橋樑，確保服務和信任無遠弗屆。東聯互動並以下列創新技術提供服務：

(1)系統架構與開發：系統架構採用高度靈活可擴展的 Laravel 框架，並透過 Amazon Web Services (AWS)進行部署和配置。隨著客戶使用量的變化，能夠靈活調整系統容量，確保性能始終與業務需求保持一致。採用敏捷開發方式，結合 Scrum 框架，使團隊能夠迅速應對市場環境的變化。這種方式強調快速迭代和持續改進，確保產品和服務始終處於行業前沿。

(2)電子身份驗證（eKYC）：東聯互動持續加強身份驗證流程，採用 eKYC 技術進行即時驗證，以確保交易安全和合規。此技術融合了生物識別和文件分析，提供一個簡化的用戶體驗，同時保持高度的安全性和合規標準。

(3)大數據分析：利用大數據分析，旨在挖掘大量交易和客戶數據，提供個性化服務，優化運營效率，並加強安全措施。

(4)人工智能：東聯互動持續整合人工智能技術，提升服務的安全性、速度和用戶體驗。AI 於系統中的應用包括自動化欺詐檢測、客戶行為的預測分析，以及智能客服機器人。

2. 業務資金沿革

時 間	業務資金
民國 105 年 8 月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資本額新臺幣 600 萬元。
民國 106 年 5 月	增資為新臺幣 4,500 萬元。
民國 108 年 4 月	增資為新臺幣 6,500 萬元。
民國 108 年 9 月	增資為新臺幣 9,000 萬元。
民國 108 年 12 月	增資為新臺幣 1.07 億元。
民國 109 年 12 月	增資為新臺幣 1.71 億元。
民國 110 年 10 月	增資為新臺幣 1.99 億元。
民國 112 年 11 月	增資為新臺幣 2.19 億元。
民國 113 年 2 月	增資為新臺幣 2.49 億元。

依照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管理辦法條例第九條第一項規定，辦理國外小額匯兌業務。

3. 計畫開發之新服務

(1)結合移工購物需求

提供會員 APP 線上下單寄送服務，提供移工家鄉生活日用品及零食，免去移工難得的休假日仍需專程跑一趟商店，且商品可協助直接寄送至移工宿舍提升時間安排的靈活性。

(2)滿足交通工具代步需求

因應法規開放移工可考取相關汽機車駕照，於生活方面衍生有買賣交通工具需求。目前販售通路普遍無法克服語言溝通障礙及建立買賣雙方交易互信。東聯互動 APP 平台能有效為線上移工會員整合其他販售通路。透過交易便利性與互補性創造移工、賣家與東聯互動三方共贏的新商機。

(3)完善移工生活及社會化服務

目前移工除了工作上較有社會化的互動，其他包括旅遊社交等各類型衍生的社會化活動仍屬欠缺，都是目前尚未被滿足的需求。東聯互動正積極整合各種合作方式，將移工生活各層面需求斷層做銜接，完善移工在地化生活之便利性與全方位保障，成為移工生活全方位的支援整合平台。

二、市場及產業現況與發展

(一) 市場分析及主要產品

1. 在台外籍移工現況

台灣從民國 78 年開放引進第一批東南亞外籍移工後，這 30 多年來移工慢慢的變成我國不可或缺的勞動力。在台灣，根據勞動部統計，民國 113 年 3 月底在台外籍移工人數 763,381 人，國籍別區分：

☐印尼籍 280,395 人居首（占 36.73%），

☐越南籍 262,957 人（占 34.45%）

☐菲律賓籍 151,258 人（占 19.81%）

☐泰國籍 68,769 人(占 9.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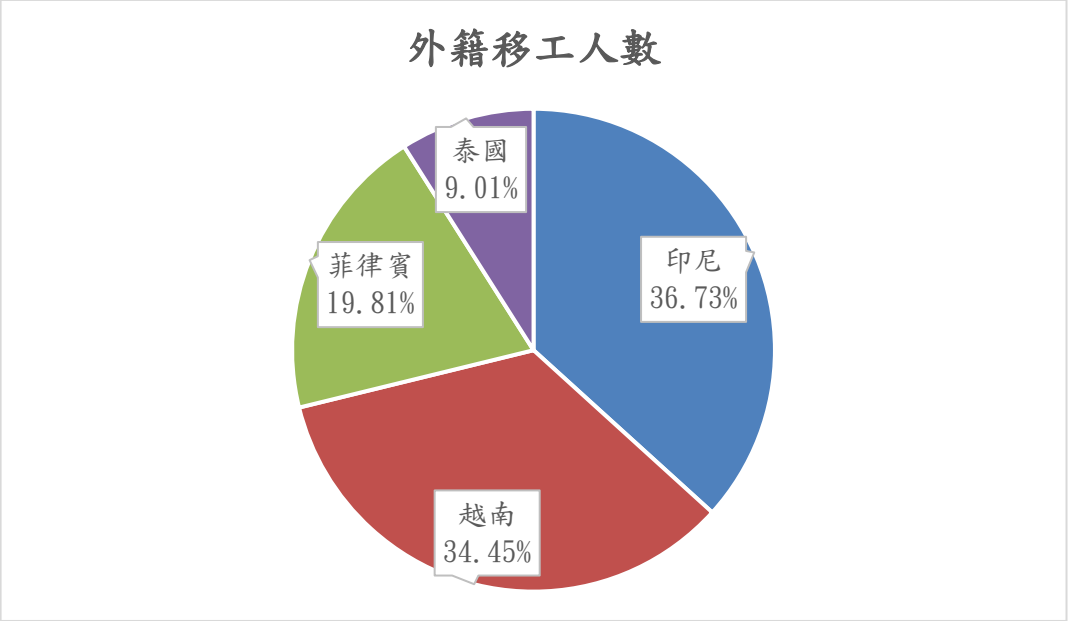

2. 工作類別觀察

- 產業移工 525,270 人（占 68.8%）居多數
- 社福移工 238,111 人（占 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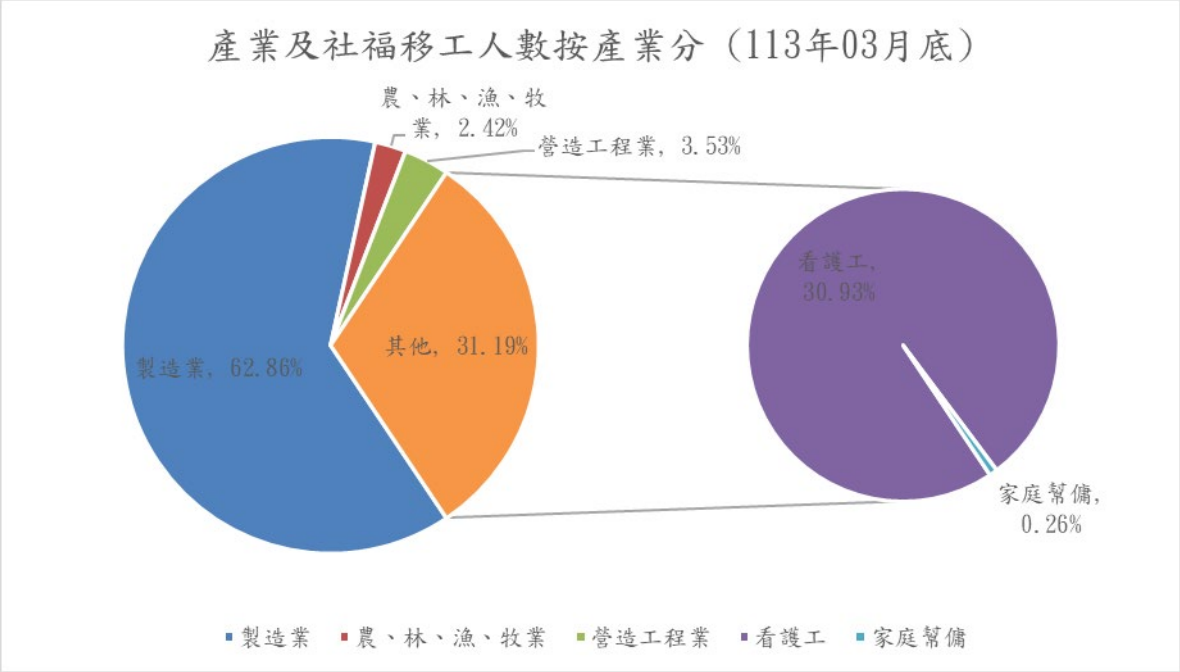

3. 市場現況分析

外籍移工來到台灣工作，為賺取較多的薪資，大部分的時間都在上班，例如廠工每天除了 8 個小時平常上班以外，日常依工作指派往往需要加班，亦或是假日進行加班。看護工或家庭幫傭幾乎就 24 小時要陪伴被照顧者，所以很少有機會出門；農林漁工都住在很偏僻的地方，因爲工作性質比較特殊少有機會離開工作的場地，不管是周末或假日。

因此對外籍移工來說若使用傳統合法的匯款方式，例如銀行匯款就相對較不方便，因爲他們要請假或是特別排班依銀行規定營業時間辦理，時間等待也比較久，還有語言溝通困難的問題，這樣對移工來說相對複雜且麻煩，導致一部分外籍移工都使用不正規，不合法的方式將薪資收入匯款回境外母國。

據了解，全台各地工業區附近及市區，都有專門販賣外勞食品與物品的商店，有不少外籍移工都會在此以特殊管道將薪水直接匯回母國，這些商店助長外籍移工逃逸時所有聞，也向逃逸的外籍移工表明不用擔心因為沒有證件無法在金融體系匯錢，可協助他們直接在商店匯款出去。

這種以外籍移工為對象專賣東南亞食品與物品的商店，明目張膽運用特殊管道做外籍移工直接匯款回境外母國的服務，而此可能涉及金額龐大非法洗錢，又有時轉介非法行業，嚴重影響社會秩序與安定。

4.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東聯互動內含價值在於以合法合規的框架基礎，銜接國內外供應鏈夥伴，為外籍移工建構便捷與科技化的金流服務體驗。利用網路、超商、行動裝置的高滲透性來提供服務，而這些被服務的外籍移工朋友，原本對傳統銀行來說是難以現有架構服務到的客群。對金融環境友善健全的規劃下，亦是利用第三方來延伸自身的服務廣度。由於金融行業乃高度管制行業，自服務內容、方式、到技術串接等等，無不有各種規範必須一一磨合、信任度亦必須經過長時間培養。東聯互動花了非常多的時間就業務及技術面完成了與台灣的銀行、金管會、銀行局及超商通路等等的討論並通過審查，是其他新競爭對手難以跨入之壁壘，包括：

- 與海內外各大型銀行、第三方電支夥伴在法令上的磨合與合作
- 跨國文件的認定及合約的簽訂
- 系統架構的安全測試
- 與各銀行間針對洗錢防制暨打擊資恐規範的彼此認可
- 行動 APP 操作並於超商通路收款，與本國及外國當地銀行合作實際匯款行為，串起完整的金流服務內容，流程包括：
  A.行動 APP 用戶下載後需通過身份認證程序（包含在台工作居留證、母國銀行帳號）後才能開始發動匯款需求並輸入母國銀行帳號與本次匯款金額，訂單會於 APP 中產生一組專屬 QR，憑藉此碼可直接至台灣四大超商付款。
  B.超商通路：超商掃描 QR 碼後並確認本次已收款完成，確保收款已完成。
  C.款項匯出：超商確認收款後系統立即提示東聯互動，收到確認通知後東聯互動於用戶匯款目的地母國之帳戶立即打款至用戶指定受款人帳戶中。

台灣目前外籍移工約 75 萬人、新住民約 60 萬人。政府新南向政策亦促成人流移動數持續成長。然匯款回國這個剛性需求卻長久以來由地下經濟所把控，政府無法有效監管。致力將地下匯兌服務導正合法化、檯面化、並誠實納稅，對政府稅收、監管和台灣整體形象的提升均有極大助益，包括:

(1) 政府有效監管：提供移工和新住民一個方便且安全的合法境外匯款服務，並可協助政府進行有效的金融監管，達到防洗錢與預防犯罪的目的。
(2) 照顧移工與新住民：台灣有超過 100 萬名移工與新住民，其中移工又以東南亞為多數，東聯互動基於服務上能提供用戶便捷且快速的匯款服務，照顧用戶及其家庭，提升台灣勞動環境在世界上的競爭力，吸引更優秀的人才。

基於服務之剛性需求，未來成長動能包括:

(1) 除了基於國家發展可望開放更多不同國籍移工，東聯互動已在移工匯款領域上持續以服務至上為新南向設立新標竿。

(2) 匯款為第一塊敲開外勞朋友的接觸點，接下來團隊已陸續規劃導入對外勞有用的生活服務：包括電子商務、電話卡銷售、影片內容與廣告業務，甚至在移工母國的金融服務仲介（與當地銀行合作），未來圍繞著外籍移工朋友以及親屬的各面向服務，填補工作以外生活上的便利性。

5.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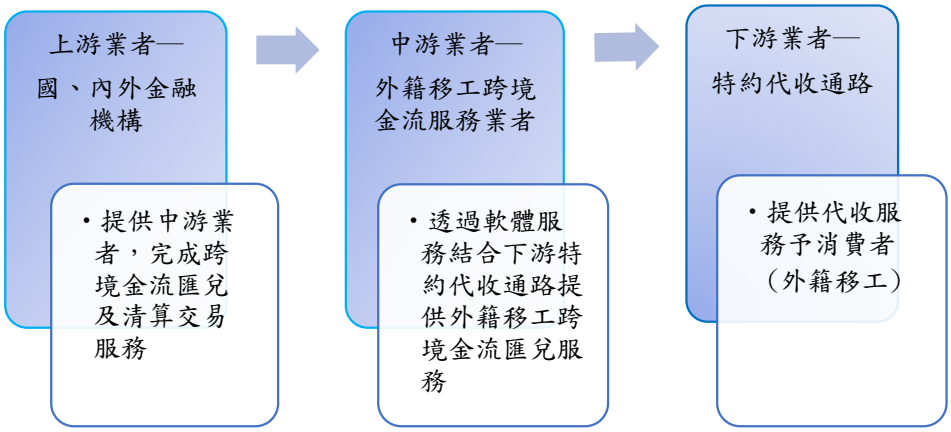

6.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發展新媒體管道之行銷活動。

B. 不定期參與在台異國節慶(如潑水節)的實體攤位展銷。

C. 加強與供應商議定優惠價格之能力。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持續以外籍移工主要休閒場域，評估設立營運據點。

B. 持續注意最新的技術或社群營銷方式，協助拓展客源。

C. 持續以便利移工生活及客戶至上的理念，發展其他周邊服務，創立互惠互贏之服務體驗。

7.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政府政策支持：近年來我國金融監理機關積極推動一系列金融創新及打擊洗錢、資恐政策。本公司提供之匯兌服務在政策支持下，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等活動均展現具體成果。

B. 品牌磁吸效應：本公司以顧客體驗至上的經營理念，持續優化 APP 的使用便利性，再加上新媒體的曝光、使用者經驗分享，客戶粘著度及品牌忠誠度均有效提升並轉化成營運動能。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金融專業人才養成不易

因應對策

本公司致力於金融科技創新領域，已對新進人員建置相關教育訓練，並藉由內部標準作業程序的落實，縮短人員上手時間。然金融監管環境與時俱進，人員素養培植，亦非一蹴可及。唯有建立透明及制度化升遷管道、規劃員工酬勞、認股計畫等激勵措施，方能加深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亦更容易網羅外部人才。本公司將規劃股票上櫃掛牌以提高企業知名度，進一步吸收優秀人才的加入。

B. 其他競爭者逐漸加入市場

因應對策

本公司業務範圍係受金融監理機關的特許管轄，監理執照開放程度非本公司所能掌控。但本公司將持續以顧客體驗至上及互惠雙贏的服務理念來維持客戶關係。除持續拓展新客源外，對舊客戶的周邊需求仍不斷開發嘗試新的業務態樣。金融服務需以信賴誠信為基石，客戶忠誠度正是本公司有效阻抗競爭者的堅強後盾。

8.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因業務性質，雖未設置專職研發單位，然資訊處人員平時即從事相關交易流程及架構精進事宜。

9. 主要產品之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主要產品（服務）	用途
服務收入	提供外籍移工小額跨境金流服務
商品收入	電信預付卡銷售等

(2) 主要產品之製產過程

本公司非製造業，並無產品產製過程。

10.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非製造業，並無大項原料採購之情事。

(二) 最近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及其重大變動原因之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產品別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變動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服務收入	161,816	48,075	29.71	336,036	143,333	42.65	43.55
商品買賣	1,951	261	13.38	4,651	1,958	42.09	214.57
合計	163,767	48,336	29.52	340,687	145,291	42.65	44.48

本集團最近年度主要產品別毛利率重大變動說明：服務收入之毛利率增加，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並達經濟規模，致邊際貢獻金額及毛利持續增加，毛利率亦顯著成長提昇。

民國 112 年度商品買賣毛利率增加，係營運規模穩定成長及相關促銷活動較上一年度減少，致毛利率較民國 111 年度增加。

2.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名稱(註)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註)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公司	32,475	28.13	—	B 公司	41,892	27.01	—
2	其他	82,956	71.87	—	C 公司	26,723	17.23	—
3					戊公司	25,931	16.72	—
4					其他	60,537	39.04	—
	合計	115,431	100.00			155,083	100.00	

註：基於保密協定，不得揭露名稱，故以代號為之。

變動原因：本集團主要從事外籍移工跨境金流服務，最近年度上下游協力廠商進貨比重變化係為滿足客戶繳款便利需求，採多元化代收通路及新供應商上線服務，故個別廠商採購金額互有增減。惟整體採購金額仍隨營收成長而增加。

(2) 最近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其增減變動原因：無此情形。

3. 最近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4. 最近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內銷		內銷	
主要產品	量	值	量	值
服務收入(跨境金流服務)	註	161,816	註	336,036
商品買賣(電信預付卡等)		1,951		4,651

註：本公司勞務係以提供外籍移工小額跨境金流服務為主，無法計算其產銷量，故僅依產品類別統計其產銷值。

三、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兩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一覽表

單位：人

年度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民國 113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經理人	5	5	5
	一般職員	65	79	81
	合 計	70	84	86
平均年歲		31.27	31.82	31.54
平均服務年資		3.93 年	2.11 年	2.40 年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43%	1.19%	1.16%
	碩士	20.00%	21.43%	23.26%
	大專	50.00%	42.86%	43.02%
	高中	28.57%	34.52%	32.56%
	高中以下	0%	0%	0%

四、 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含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 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另有員工婚喪補助、年節禮盒、部門聚餐、生日禮金等福利措施。

2. 員工進修、訓練

除針對新進員工實施新人教育訓練外，並依各部門人員業務需要，派員至民間訓練機構接受專業訓練。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依規定每月依月投保金額之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另，白領及中階外籍勞工適用舊制勞工退休金制度，已依規定申請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

4. 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

本公司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制定工作規則，除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保障員工權益外，員工隨時可以透過口頭、書面或電子郵件溝通意見，以維持良好勞資關係。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 資通安全管理

1.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雲端伺服器 (Server)

本公司服務伺服器架設於 Amazon Web Service (AWS)雲端上，採用其雲端運算服務搭建與串連使用者進行操作之相關應用程式服務，所有的網路資料落地存放於中華電信 IDC 中心，保障良好維運並確保服務持續運作。

主要使用下列服務與來進行平台主機管理、資料庫管理、數據存放及其他雲端架構應用管理服務，使用到的服務主要如下：

- Elastic Computing Power (EC2)：雲端運算主機，可彈性化調整不同規格並部屬相關應用程式。
- Amazon Relational Database Service (RDS)：資料庫託管服務，提供多個不同資料庫核心來建立資料庫架構。
- Amazon Simple Storage Service(S3)：靜態儲存、備份空間。
- CloudWatch：提供即時的伺服器運作監控服務，除了異常運作情況亦可提供能耗、用量的統計資訊作為優化依據。
- AWS WAF：可過濾惡意流量保障伺服器及資料庫安全。
- Elastic Load Balancing：使用 Auto Scaling 分散伺服器負載避免伺服器超載造成當機異常。
- AWS Shield：保護伺服器避免受到 DDos 攻擊。
- Firewall with security group：限制伺服器端口及資料進出管控，避免受到來自外部的攻擊或內部資料外洩。
- AWS Identity and Access Management (IAM)：管理用戶身份及 AWS 管理平台權限分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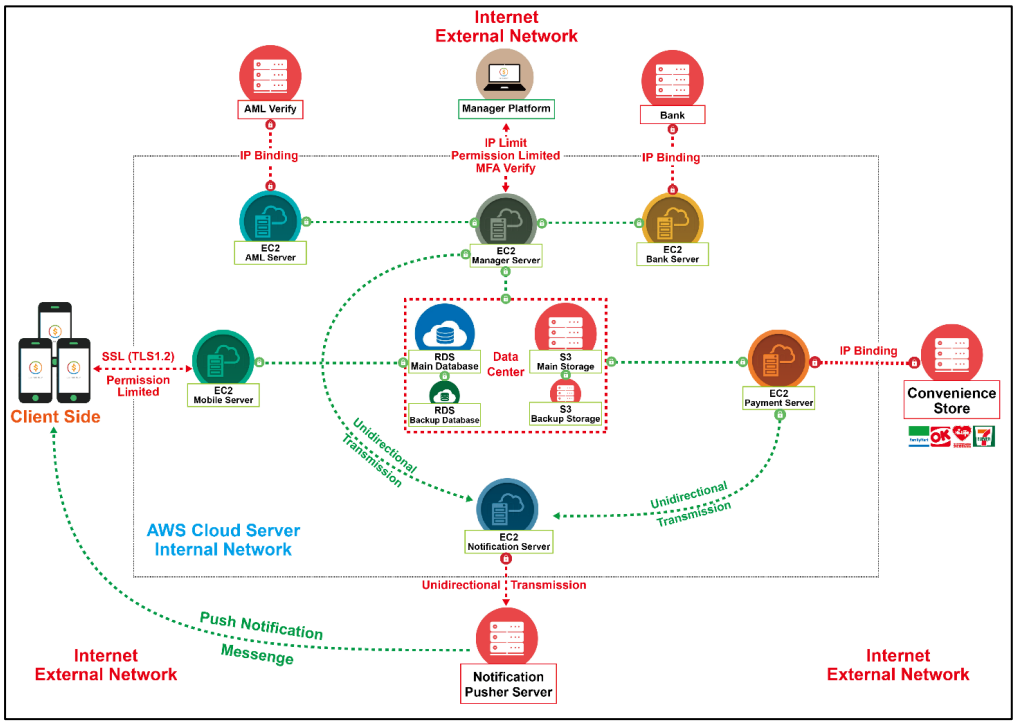

雲端服務伺服器架構圖

(2) 雲端運算主機(EC2)

系統採用分散式系統架構，藉由將系統各項功能拆分為不同的子系統並分別部署於不同 EC2 主機，各內部(Internal)主機間溝通以 Security Group 設置特定 ID 進行有限制的資料傳輸，並不對外直接開放，且 AWS 的設計在各個主機資料傳輸過程均會採用實體加密的形式對傳遞資料進行加密，以達到防範資料在傳輸過程增到截取而外洩的問題確保資料傳輸安全性，且藉由 Elastic Load Balancing 的服務可針對個別 EC2 主機進行 Auto Scaling，確保在使用高峰值時可以自動進行分流以保持系統運作的穩定性。

對外部伺服器(External)溝通時則採用限制 IP 的形式來進行資料交換，且同步透由 Security Group 來限制單向或部分雙向的資料交換，確保資料交換安全性。而對於較為公開的使用者操作介面(APP)及內部人員管理平台，則採用 SSL TLS1.2 加密傳輸進行傳輸資料加密，並於管理平台登入作業時增加 Multi-Factor Authentication (MFA)認證機制，且針對 APP 及管理平台所可以進行更動的資訊及功能進行限制，以確保在較為開放的操作情況可以確保資料傳輸安全及權限管控機制來保障伺服器及資料安全。

同時使用 AWS 所提供的 WAF 及 Shield 等服務來進行伺服器安全防堵，可防範大部分來自外部的異常攻擊，並且根據流量監控設置相關黑名單及白名單，進一步確保伺服器安全。且搭配 CloudWatch 及 EC2 所提供的異常監控機制，當伺服器有異常終止的情況或流量過高時可以自動加開 EC2 或調整其規格，可以確保服務不會因為伺服器異常而出現服務中斷或使用者操作錯誤之情況。

(3) 資料庫(RDS)

使用 RDS 服務來搭建資料庫並採用由 AWS 所開發的 Aurora 作為資料庫核心，其優點是相較於傳統資料庫核心提升 5 倍的存取速度，並且將資料庫採用讀寫分離的形式架設，如此一來可以針對個別機器進行規格調整或搭配 Elastic Load Balancing 的服務當有大量讀取或寫入的需求時自動拓展加開機器並進行流量分流，以確保使用者操作時的相關資料都可以順利被資料庫所記錄而不會有所遺失。

RDS 與各主機間傳輸除針對不同權限分級開立讀/寫權限之特定帳號外，亦搭配 Security Group 來限制資料交換端口及地址，RDS 與其他主機溝通時如同 EC2 在傳輸過程均會採用實體加密的形式後以 SSL/TLS 加密傳輸，以確保傳輸資料安全，並且存放於 RDS 的資料亦採用 AES-256 加密演算法，來加密託管 Amazon RDS 資料庫執行個體伺服器上的資料，確保資料庫內的資料無法輕易被外部讀取使用。

RDS 設定同步備份並開啟定期進行相關資料備份，並可將其進行異地備援也就是備份至不同區域(Region)伺服器，當資料庫因意外而有相關資料異常缺少等情況時，可藉由備援檔案快速進行資料還原的操作，進而將本公司及使用者之損害程度降至最低，且備份的資料亦採用上述提到的 AES-256 加密演算法來進行加密存放保證其安全。

(4) 儲存空間(S3)

藉由使用 AWS S3 來進行存放部分照片、檔案、冷資料、備份等紀錄，同時 S3 也採用 Security Group 來限制相關外部存取機制，限制可以讀取或寫入資源的來源位置，同時存放於 S3 的資料也會使用受管金鑰 (SSE-S3) 或 AWS Key Management Service (AWS KMS) 客戶主金鑰 (CMK)來進行資料加密，保障其資料完整性且不易受到外部入侵擷取。

S3 也有進行異地備援的功能，於內容進行更新或上傳時自動備份到不同的服務區域(Region)以確保資料有受到備份避免區域主機異常造成的資料丟失，同時備份也採用相同加密方式進而保障資料安全性。

(5) 人員權限管理

AWS 將各項服務均切分成為不同的權限管理機制，為確保操作 AWS 的功能相關安全性，本公司藉由 AWS IAM 管理機制分配不同的權限給使用人員，僅授予其應有之操作權限，如需申請相關權限須經由公司權限管理人核准後進行相關授權授與才可以使用。由於 AWS 對於各項操作記錄都有其操作日誌，因此在進行 AWS 雲端平台操作時可進行相關紀錄追蹤，人員操作情況與流程如有異常則可以進行相對應的操作處理，同時為確保使用人員因帳號密碼外流時會造成系統上的影響，因此部份重要功能將搭配 MFA 來進行雙重認證，以確保操作人員是由本人進行相關操作。

以下亦參考 RAMS 來進行該雲端服務的相關評估：

- Reliability – 可靠性評估：

A. AWS 為開業最早的雲端服務供應商，全球服務超過數十萬的企業，且服務的產業跨足金融、政府、軍事等高資安風險關注產業。
B. AWS 在全球超過 245 個國家及地區提供其運算服務，為全球最全面和廣泛採納的雲端平台，透過全球資料中心提供超過 200 項功能完整的服務，且每天都會推出其新得服務項目功能與既有項目優化，使其符合現行法律規範與需求。
C. AWS 會根據各國最新的合規規則及認證接受審查，且有配合之各國第三方合規檢驗單位每年進行內部相關審核。
D. AWS 提供完整的系統即時監控、異常偵測與自動排除、資料備援機制、資料安全加密機制、人員管理機制及效能管理優化服務，從各方面確保本公司及本公司客戶所使用的系統是穩定、安全、可長期發展的服務。

- Availability–可用性評估：

本公司主要藉由 AWS 來進行應用程式部署提供本公司客戶服務，在應用程式部署上透由 AWS 可以將主要考量其三大項，包含「伺服器管理成本」、「人員系統部署」、「用戶影響層面成本」。

A. 伺服器管理：

由於 AWS 所提供的雲端運算服務可隨時根據需求進行規格調整，且可以搭配各項監控管理服務來即時監控與自動控制，因此在伺服器管理成本可以進行大幅度的減少。

B. 人員系統部署：

因 AWS 提供的雲端運算服務可以快速地進行服務部署與系統測試，可快速建置與實體相同的模擬環境來測試系統穩定性及異常問題，避免因功能調整與優化而影響使用者操作之正式環境，當測試完成後也可快速移植至正式環境上線服務，提供使用者最新最完整的服務體驗。

C. 用戶影響層面：

服務最不希望的是造成用戶無法使用或是有利益損害之情事，AWS 可即時進行系統異常監控，如有相關異常則可以快速地進行自動處理或藉由備份資料與系統進行資料修復以恢復至正常服務，以最快的處理速度達到最小幅度的影響，進而保障使用者權益降低影響。

- Maintainability – 維護度評估：

A. 操作與說明資源：

AWS 至今仍每天在進行優化與推出新服務，但其在網路資源的完整度是遠大於其他雲端服務業者，各項服務之說明與教學討論均可於公開網站上進行研讀，以確保在操作各項 AWS 服務時所碰到的問題可以被解決與查詢。

B. 維運人員：

AWS 在全球超過 245 個國家與地區提供服務，因其廣泛被各產業使用，除了有專職的系統的證照課程考試之外，也不定期會開立相關課程與教學可供服務使用人員參加學習，如有相關服務使用問題也有專責技術人員可以提供諮詢與教學服務。

C. AWS 服務終止：

AWS 服務已經很普及的被使用於各大產業，因此部分服務因各種因素須服務終止時，AWS 將會提供對應的解決方案與處理時程以供既有使用者可以進行服務遷移調整或應用。

- Safety – 安全性評估：

A. 人員權限管理

- AWS服務將各項操作均拆分為不同的權限，因此以IAM權限管理由內部權限管理人進行權限分配，可有效防止超出帳號權限的相關控制。
- 搭配定期密碼變更與綁定個人MFA密鑰機制可有效保障操作人員帳號安全。
- 於AWS進行各項操作時將會保留其操作日誌，當有異常操作之情況可根據操作日誌進行追查與回朔。

B. 資料安全性

- AWS規定內部人員不得存取任意存放於AWS內之相關客戶資料，以避免客戶資料從內部流出或外洩。
- 存放於資料庫及儲存空間的資料及數據，於存放時會進行加密存放，搭配防火牆及相關存取管控限制進而防止資料外洩。
- 資料傳輸可藉由限制端點及進出限制，防止資料外流或被外部入侵，且傳輸過程均會採用加密機制來保護資料的安全性。

C. 合規認證

AWS 會根據各國最新的合規規則及認證接受審查，當前符合之認證如下：

- SOC 1/ISAE 3402, SOC 2, SOC 3
- FISMA, DIACAP, and FedRAMP
- PCI DSS Level 1
- ISO 9001, ISO 27001, ISO 27017, ISO 27018

(6) 客戶端 APP 架構 (Cli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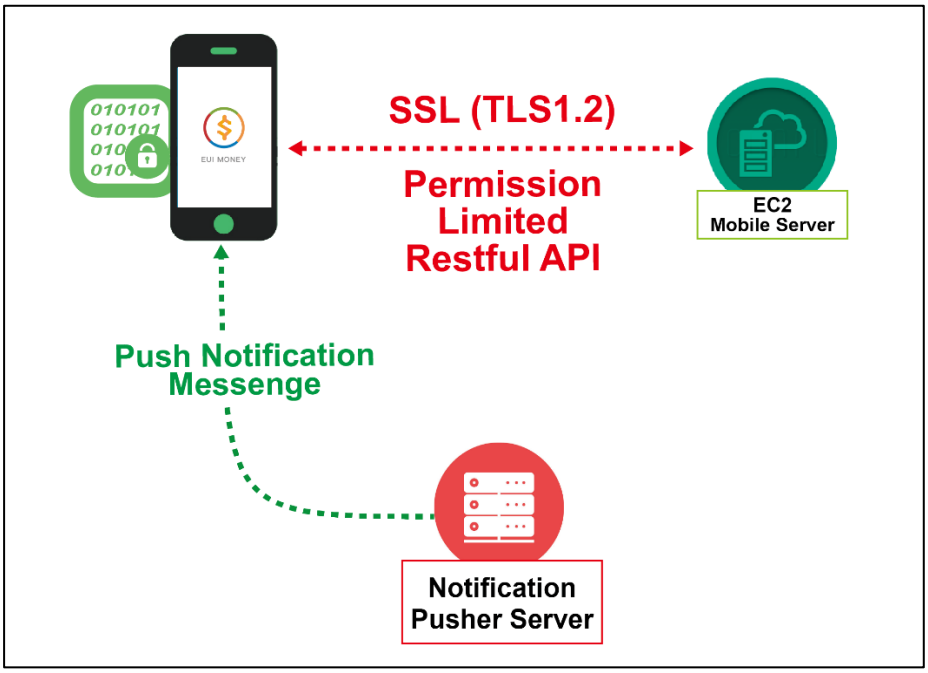

APP 服務架構圖

App 分別上架至官方所提供的下載平台 Google Play 與 Apple Store，於上架時會經由官方應用程式商店之審核與檢測，會針對最新所認定之規範進行審核，並確認是否有應用程式漏洞及異常，避免經由第三方平台下載而造成產生程式遭到串改等危害使用者權益之問題。

資訊安全與用戶保障機制控管如下：

A. 加密與資安認證

App 作為使用者進行整體服務操作的溝通媒介，App 送第三方檢測並通過資訊安全檢測 L3 認證，與本公司服務伺服器之溝通藉由 Restful API 進行資料交換傳輸，過程採用 SSL TLS1.2 傳輸加密協定進行傳輸，如有需要存放於本機的資訊則以 AES 256 bit 進行資料加密後存放，以確保資料傳輸過程與存放過程均屬於安全的環境與狀態。

B. 身份識別碼與單一裝置登入

用戶完成帳號登入後將會得到一組身份識別碼，後續資料交換會以該識別碼與伺服器間進行溝通，當用戶登出或者更換裝置後將必須重新登入取得新的身份識別碼，且原本的身份識別碼將會立即失效，除此之外當用戶以不同手機進行登入同一組帳號時，系統將會通知原本登入之手機，並將其強制登出。

C. 登入驗證碼

用戶可自行開啟登入簡訊驗證，登入時系統將會發送 One-Time Password (OTP)給該帳號手機，並且輸入驗證碼才可以完成登入操作，以確保不會因帳號密碼外洩而導致第三人登入帳號造成資料外洩之情況。

2.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 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國內辛公司	2022/01/03~ 2024/12/03	授信核定通知書	依約定條件動撥
授信合約	國內戊公司	2024/01/12~ 2025/01/31	短期放款額度通知書	依約定條件動撥
授信合約	國內壬公司	2024/02/05~ 2025/02/04	短期放款額度通知書	依約定條件動撥
授信合約	國內己公司	2023/01/05~ 2025/01/04	短期放款額度通知書	依約定條件動撥
授信合約	國內丑公司	2023/09/13~ 2024/09/13	短期放款額度通知書	依約定條件動撥
代收業務	國內甲公司	2015/09/05~	繳費代收服務合約	無
代收業務	國內乙公司	2016/11/25~	多媒體終端平台服務合約	無
代收業務	國內丙公司	2016/08/02~	代收合約書	無
代收業務	國內丁公司	2021/01/05~	共用代收費用契約書	無
代收業務	國內戊公司	2022/05~	與丁公司三方代收合約	無
代收業務	國內戊公司	2023/03~	與甲公司三方代收合約	無
代收業務	國內己公司	2023/05~	代收合約	無
業務合作	A 公司	2018/08	業務發展協議書	無
業務合作	B 公司	2019/01	業務發展協議書	無
業務合作	C 公司	2021/03~	業務發展協議書	無
國際金融	D 公司	2021/09	合作協議書	無
國際金融	E 公司	2021/10~	合作協議書	無
國際金融	F 公司	2021/11~	合作協議書	無
國際金融	G 公司	2022/07~	合作協議書	無
國際金融	H 公司	2022/09~	合作協議書	無

註：基於保密協定，不得揭露名稱，故以代號為之。

陸、 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註)	338,464	462,318	496,426	740,8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0	216	231	136
無形資產			-	-	-	8,081
其他資產			29,294	75,581	80,107	84,379
資產總額			368,088	538,115	576,764	833,4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1,639	160,630	178,702	221,826
	分配後		151,639	160,630	188,630	271,538
非流動負債			846	2,315	13,812	2,1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2,485	162,945	192,514	223,935
	分配後		152,485	162,945	202,442	273,64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5,603	375,170	384,250	609,503
股本			171,280	198,558	198,558	218,558
資本公積			63,127	221,689	183,733	331,69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804)	(45,199)	12,915	63,425
	分配後		(18,804)	(45,199)	2,987	13,713
其他權益			-	122	(10,956)	(4,173)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5,603	375,170	384,250	609,503
	分配後		215,603	375,170	374,322	559,791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民國 110 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併列民國 109 年度比較

（二）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註)	138,199	155,443	163,767	340,687
營業毛利		47,463	39,080	48,336	145,291
營業(損)益		(18,681)	(50,014)	32,532	102,2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49)	(4,616)	(5,151)	(23,548)
稅前淨利(損)		(22,630)	(54,630)	27,381	78,750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損)		(18,811)	(45,140)	20,158	60,43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8,811)	(45,140)	20,158	60,4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22	(11,078)	6,7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811)	(45,018)	9,080	67,221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811)	(45,140)	20,158	60,438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811)	(45,018)	9,080	67,2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1.67)	(2.55)	1.02	3.01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民國 110 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併列民國 109 年度比較。

（三）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註)	338,132	462,882	498,742	767,2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0	216	231	136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31,500	78,846	82,414	80,078
資產總額			369,962	541,944	581,387	847,47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3,678	162,767	180,305	221,167
	分配後		153,678	162,767	190,233	270,879
非流動負債			681	4,007	16,832	16,8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4,359	166,774	197,137	237,976
	分配後		154,359	166,774	207,065	287,68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5,603	375,170	384,250	609,503
股本			171,280	198,558	198,558	218,558
資本公積			63,127	221,689	183,733	331,69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804)	(45,199)	12,915	63,425
	分配後		(18,804)	(45,199)	2,987	13,713
其他權益			-	122	(10,956)	(4,173)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5,603	375,170	384,250	609,503
	分配後		215,603	375,170	374,322	559,791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民國 110 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併列民國 109 年度比較。

（四）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註)	134,497	152,673	160,886	338,122
營業毛利		43,761	36,310	45,455	143,155
營業(損)益		(18,880)	(48,975)	34,735	109,9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08)	(5,655)	(7,354)	(31,216)
稅前淨利(損)		(22,688)	(54,630)	27,381	78,750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損)		(18,811)	(45,140)	20,158	60,43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8,811)	(45,140)	20,158	60,4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22	(11,078)	6,7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811)	(45,018)	9,080	67,221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811)	(45,140)	20,158	60,438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811)	(45,018)	9,080	67,2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1.67)	(2.55)	1.02	3.01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民國 110 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併列民國 109 年度比較。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智忠	無保留意見
10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智忠	無保留意見
11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智忠、呂倩雯	無保留意見
111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智忠、呂倩雯	無保留意見
11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智忠、呂倩雯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註 1	41.43	30.28	33.38	26.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5,590.61	174,761.57	172,321.21	449,714.7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3.20	287.82	277.80	333.97
	速動比率		222.22	287.14	276.08	332.30
	利息保障倍數		註 2	註 2	6.3	3.2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6.56	182.77	98.77	99.60
	平均收現日數		2	2	4	4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49.15	13.97	13.5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38.73	34.49	66.84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7	26	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6.56	569.39	732.74	1,856.6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5	0.34	0.29	0.4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3)	(9.00)	4.30	11.45
	權益報酬率(%)		(8.36)	(15.28)	5.31	12.1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3.21)	(27.51)	13.79	36.03
	純益率		(13.61)	(29.04)	12.31	17.74
	每股盈餘(元)		(1.67)	(2.55)	1.02	3.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31.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9.7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4	註 4	1.11	1.03
	財務槓桿度		註 4	註 4	1.19	1.35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民國 110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民國 108 年不適用。

註2：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為虧損，故不予設算相關財務比率。

註3：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設算相關財務比率。

註4：因營業利益為負數，故不予設算相關財務比率。

註5：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詳 2.國際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之註 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之原因：

1.財務結構各指標均較上期改善：係因本期營收成長，整體獲利增加及辦理增資致長期資金增加所致。

2.流動及速動比率較上期改善：係因本期營收增加及及辦理增資，致整體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增加所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營運規模成長，相關之週轉利息增加所致。

3.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係因本期相關預付卡營收成長，進貨增加，整體付款天數差異不大。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係因本期營收顯著增加所致。

5.獲利能力各指標均較上期增加：係因本期營收增加及匯兌利益增加，致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成長所致。

6.槓桿度各指標均較上期增加：係因本期營收增加及匯兌利益增加，致營業利益成長所致。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註 1	41.72	30.77	33.91	28.0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5,540.61	175,544.91	173,628.57	460,523.5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0.03	284.38	276.61	346.92
	速動比率		219.06	283.71	274.92	345.33
	利息保障倍數		註 2	註 2	6.31	3.9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0.49	179.51	97.04	98.85
	平均收現日數		2	2	4	4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49.15	13.97	13.5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38.73	34.49	66.84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7	26	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9.96	559.24	719.85	1,842.6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33	0.29	0.4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6)	(8.94)	4.26	11.30
	權益報酬率(%)		(8.36)	(15.28)	5.31	12.1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3.25)	(27.51)	13.79	36.03
	純益率(%)		(13.99)	(29.57)	12.31	17.87
	每股盈餘(元)		(1.67)	(2.55)	1.02	3.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37.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11.7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4	註 4	1.10	1.03
	財務槓桿度		註 4	註 4	1.17	1.32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民國 110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民國 108 年不適用。

註 2：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為虧損，故不予設算相關財務比率。

註 3：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設算相關財務比率。

註 4：因營業利益為負數，故不予設算相關財務比率。

註 5：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之原因：

1. 財務結構各指標均較上期改善：係因本期營收成長，整體獲利增加及辦理增資致長期資金增加所致。
2. 流動及速動比率較上期改善：係因本期營收增加及及辦理增資，致整體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增加所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營運規模成長，相關之週轉利息增加所致。
3.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係因本期相關預付卡營收成長，進貨增加，整體付款天數差異不大。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係因本期營收顯著增加所致。
5. 獲利能力各指標均較上期增加：係因本期營收增加及匯兌利益增加，致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成長所致。
6. 槓桿度各指標均較上期增加：係因本期營收增加及匯兌利益增加，致營業利益成長所致。

（三）採我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故不適用。

（四）採我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93	註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648.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35.73				
	速動比率		1,528.20				
	利息保障倍數		註 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8.59				
	平均收現日數		4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1.4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53)				
	權益報酬率(%)		(30.6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0.95)				
		稅前純益	(47.37)				
	純益率(%)		(203.59)				
	每股盈餘(元)		(6.4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4				
	財務槓桿度		註 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民國 110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民國 109 年至 112 年不適用。

註 2：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為虧損，故不予設算相關財務比率。

註 3：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設算相關財務比率。

註 4：因營業利益為負數，故不予設算相關財務比率。

註 5：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智忠、呂倩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游裕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四　月　十　八　日

四、 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請詳附錄一。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詳附錄二。

六、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並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影響

無。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496,426	740,842	244,416	49.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1	136	(95)	(41.13)
無形資產	-	8,081	8,081	-
其他資產	80,107	84,379	4,272	5.33
資產總額	576,764	833,438	256,674	44.50
流動負債	178,702	221,826	43,124	24.13
非流動負債	13,812	2,109	(11,703)	(84.73)
負債總額	192,514	223,935	31,421	16.32
股本	198,558	218,558	20,000	10.07
資本公積	183,733	331,693	147,960	80.53
保留盈餘	12,915	63,425	50,510	391.10
其他權益	(10,956)	(4,173)	6,783	(61.91)
權益總額	384,250	609,503	225,253	58.62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其主要原因及影響，若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

1.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1)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係營運規模及交易量成長，相對之應收匯兌款增加所致。另，獲利成長致營業產生之約當現金較上期增加。

(2)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獲利成長相關估列獎金產生之應付薪資增加，及期末未即時匯付之代收款增加所致。

(3)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按期償還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4)資本公積增加係員工執行認股權所致。

(5)保留盈餘增加係本期營收及獲利成長所致。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故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 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63,767	340,687	176,920	108.03
營業成本	(115,431)	(195,396)	(79,965)	69.28
營業毛利	48,336	145,291	96,955	200.59
營業費用	(83,543)	(214,093)	(130,550)	156.27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67,739	171,100	103,361	152.59
營業利益	32,532	102,298	69,766	214.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5,151)	(23,548)	(18,397)	357.15
稅前淨利	27,381	78,750	51,369	187.61
所得稅費用	(7,223)	(18,312)	(11,089)	153.52
本期淨利	20,158	60,438	40,280	199.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078)	6,783	17,861	(161.23)
本期綜合(損)益	9,080	67,221	58,141	640.32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損)益及稅前純益，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其主要原因及預計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

1.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年度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增加：主係營運達經濟規模，邊際貢獻增加所致。營業成本則隨營收成長增加。

(2)營業費用增加：主係因獲利增加，員工薪酬提列數增加所致。另因員工執行認股權之股份給付基礎費用增加所致。

(3)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增加：主係營運規模成長相關匯兌利益增加所致。

(4)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因稅前獲利增加所致。

(5)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主係因轉投資事業之評價回升所致。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故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民國 111 年度	民國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52,226)	69,598	121,824	(233.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6,956)	(9,271)	7,685	(45.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2,295	39,659	17,364	77.88
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期營收成長，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均較上期增加致。 (2) 本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多，主係員工執行認股權流入 50,000 仟元所致。				

（二） 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③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④	期末現金數額 ①+②+③+④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畫	理財計畫
447,635	222,283	—	267,288	937,206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預期營收規模持續增加，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持續增加。 (2) 投資活動：無。 (3) 籌資活動：現金增資 450,000 仟元、發放現金股利 49,712 仟元及償還銀行借款 133,000 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不適用。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此情形。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主要以結合主要業務，發展多角化經營為考量，並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與相關辦法進行。

2.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民國 112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匯兌業務	(4,488)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所致	將參酌台灣經驗結合區域性民情差異，採取更有效益的行銷計畫以提升市佔率及使用率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匯兌業務	(1,882)	營運未達經濟規模所致	將參酌台灣經驗結合區域性民情差異，採取更有效益的行銷計畫以提升市佔率及使用率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4. 其他重要事項：無。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之影響

本集團隨時關注利率變化並動態調整融資需求，在考量中長期發展及資金需求時，會多方評估各種資金來源之成本，選擇適當籌資方式來因應成長所需，並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之利息費用為 26,364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為 7.74%，主要係本公司為營運需求向金融機構借款所產生之融資利息，市場利率雖有所波動，惟利率變動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本公司仍將定期持續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與銀行間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 匯率變動之影響

因辦理跨境金流服務之需要，本集團動態維持外幣交易之穩定性、即時性與靈活性，相關交易與全球跨國性金融機構合作，外幣匯率也隨市場波動即時調整。其匯率風險機制說明如下：

因應措施

(1) 各國之兌換匯率訂定，依本國與目的國銀行匯率、市場狀況綜合考量訂定之。

(2) 匯率訂定後，會動態調整各國家之兌換匯率，並機動調整以降低匯率風險。

3. 通貨膨脹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對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且本集團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適時調整採購及訂價策略，以降低通貨膨脹對集團損益之影響。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一向專注本業發展同時秉持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也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並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等作業程序，作為本集團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本公司因業務需要有對子公司進行資金貸與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集團以開發國際金流匯款系統、KYC 系統、洗錢防治系統(AML)、數據分析系統和用戶 APP 為主。自公司成立後，持續精進系統並持續穩定維護系統的安全性、有效性、即時性和擴容性。經過多年的累積並已取得國、內外金融機構主管機關的認同，並持續維持運營的永續性。

未來將持續開發具市場獨特性、創新應用之產品並持續優化現有系統與 APP 功能，擴大整體效益，進而提升本集團競爭優勢。

本集團除將持續投入研發費用提昇現有系統效能以滿足顧客體驗回饋。並考量資通安全為客戶確保交易安全性。未來也將機動視營運狀況及市場需求調整人員配置，以提昇研發能力，維持市場競爭優勢。

（三）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日常營運均依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持續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業務內容為跨境金流服務，相關部門隨時收集產業趨勢變化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用以調整營運策略並擬訂因應措施。

隨著科技發展，企業所面臨之資訊安全風險日益增加，本集團亦相當重視資訊安全與機密資訊的保護。為確保公司內電腦資訊、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之安全，避免因人為疏失、蓄意破壞，遭致資訊資產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破壞等情事，而影響電腦作業系統正常運轉或損及公司營運，本公司制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供全體同仁共同遵循，同時不定期宣導提升員工的資安風險與意識。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尚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集團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戮力於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專注提供客戶高品質之服務，遵守各項公司治理之要求。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中併購之情事，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劃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及法令規定執行，並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業務內容為跨境金流服務，業務內容並不需要擴充廠房，故不適用。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集團業務內容以跨境金流服務為主，主要合作業者為國內外商業銀行及國內超商通路，與銀行間及超商等協力夥伴均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以降低突發狀況所帶來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集團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並未有因供貨短缺或中斷而有影響本集團業務之情事。

2. 銷貨集中風險

本集團起初之客戶為在台 75 萬的外籍移工，採直接面對終端消費客群並無特定集中之情形，且在台移工分布分散。台灣社會環境目前正處於人口結構轉變，就業市場面臨勞動力短缺，急需大量外籍看護；工廠及高科技等勞力密集產業亦面臨缺工的浪潮。在直接面對客戶且市場日益擴增的情形下，此市場族群欲小不易。然金融科技方興未艾，更多元便利的服務在更多可能的消費族群必然會加速滲透市場並推動更多消費客群的使用、愛用。本公司將持續深耕金融科技領域並擴大使用場域，故本集團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並無因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一）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事。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關聯圖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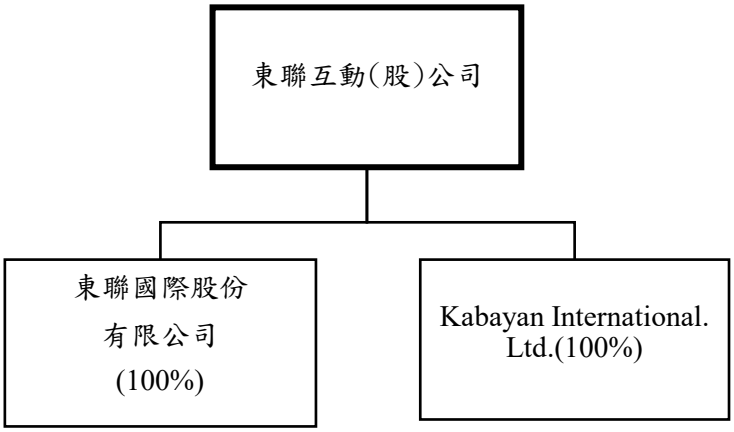

（二）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原始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02	註 1	-	匯款金流服務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2017.03.27	註 2	JPY1,500 萬	匯款金流服務

註 1：Room 1827, 18/F., Radio City, 505-511 Hennessy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註 2：2nd Floor Ueno Taihei Bldg.,2-6-1 Taito-ku Tokyo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匯款金流服務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暨總經理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韋名	10,000 (-)	100%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Carvajal Merchan Melegrito	1,500 (JPY5,000 萬)	100%
	董事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侑勳		
	董事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禹欣		
	監察人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怡君		

（六）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稅後(損)益	每股盈餘(虧損)(元)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2,361	10,253	(7,891)	-	(4,574)	(4,488)	-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3,273 (JPY1,500 萬)	8,256	23,330	(15,074)	1,138	(1,361)	(1,882)	(1,255)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韋 名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此情形。

五、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無此情形。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此情形。

玖、 附錄

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附件一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738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 4 段 51 號 7 樓之 1
電　　話：02-2242-551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　　面	1
二、 目　　錄	2
三、 聲 明 書	3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44
(七) 關係人交易	45
(八) 質押之資產	4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 其　　他	46-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5-5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57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4. 主要股東資訊	54、58
(十四) 部門資訊	5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韋 名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其他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090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5626 號

陳智忠

會計師：

呂倩雯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447,635	54	$ 347,546	6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5,088	1	4,88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及六.17	4,416	-	2,425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5及六.17	279,998	34	138,124	2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17及七	-	-	115	-
130x	存貨	四	234	-	190	-
1410	預付款項		3,282	-	2,88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9	-	25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40,842	89	496,426	8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35,840	4	29,160	6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4及八	38,100	5	28,626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6	136	-	231	-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9	4,942	1	2,983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8,081	1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399	-	17,609	3
1920	存出保證金		3,854	-	1,72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44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2,596	11	80,338	15
1xxx	資產總計		$ 833,438	100	$ 576,76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8	$ 150,000	18	$ 135,000	24
2170	應付帳款		54	-	3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9	39,069	5	25,297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1,407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9	2,603	-	2,58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49	-	1,385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14,083	2	13,000	2
2335	代收款	六.10	13,361	2	1,4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1,826	27	178,702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	-	13,00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	-	37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9	2,109	-	44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09	-	13,812	2
2xxx	負債總計		223,935	27	192,514	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3				
3110	普通股股本		218,558	26	198,558	34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331,693	40	183,733	32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6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2,063	7	12,915	2
3400	其他權益		(4,173)	-	(10,956)	(2)
3xxx	權益總計		609,503	73	384,250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33,438	100	$ 576,76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5	$ 340,687	100	$ 163,76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2、六.14、六.16、六.19及六.20	(195,396)	(57)	(115,431)	(70)
5900	營業毛利		145,291	43	48,336	30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2、六.14、六.19及六.20				
6100	推銷費用		(31,525)	(9)	(35,477)	(22)
6200	管理費用		(180,270)	(53)	(48,066)	(2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17	(2,298)	(1)	-	-
	營業費用合計		(214,093)	(63)	(83,543)	(51)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18	171,100	50	67,739	41
6900	營業利益		102,298	30	32,532	2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1				
7100	利息收入		1,469	-	890	1
7010	其他收入		727	-	27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90	-	(1,151)	(1)
7050	財務成本		(26,434)	(7)	(5,16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548)	(7)	(5,151)	(3)
7900	稅前淨利		78,750	23	27,381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3	(18,312)	(5)	(7,223)	(4)
8200	本期淨利		60,438	18	20,158	1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680	2	(10,840)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	(23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783	2	(11,078)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7,221	20	$ 9,080	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0,438	18	$ 20,158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合　計		$ 60,438	18	$ 20,158	1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7,221	20	$ 9,080	6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合　計		$ 67,221	20	$ 9,080	6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4	$ 3.01		$ 1.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4	$ 2.99		$ 1.0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A1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8,558	$ 221,689	$ -	$ (45,199)	$ 122	$ -	$ 375,17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7,956)	-	37,956	-	-	-
D1	民國 111 年度淨利	-	-	-	20,158	-	-	20,158
D3	民國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8)	(10,840)	(11,07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0,158	(238)	(10,840)	9,080
Z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8,558	$ 183,733	$ -	$ 12,915	$ (116)	$ (10,840)	$ 384,250
A1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8,558	$ 183,733	$ -	$ 12,915	$ (116)	$ (10,840)	$ 384,250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62	(1,362)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928)	-	-	(9,928)
D1	民國 112年度淨利	-	-	-	60,438	-	-	60,438
D3	民國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3	6,680	6,78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0,438	103	6,680	67,221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0,000	147,960	-	-	-	-	167,960
Z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8,558	$ 331,693	$ 1,362	$ 62,063	$ (13)	$ (4,160)	$ 609,50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金額	111 年度 金額	項目	112 年度 金額	111 年度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8,750	$ 27,381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74)	$ (25,014)
調整項目：			取得子公司（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652	-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子公司	161	-
折舊費用	3,265	3,69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損	(187)	1,104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4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298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2
利息費用	26,434	5,16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8,150
利息收入	(1,469)	(8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44)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7,96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271)	(16,956)
處分子公司利益	(503)	-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	(18)	(4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短期借款增加	15,000	-
應收帳款	(1,991)	(1,534)	舉借長期借款	-	26,000
其他應收款	(144,204)	(86,482)	償還長期借款	(11,917)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	(30)	租賃本金償還	(3,496)	(3,705)
存貨	(44)	(138)	發放現金股利	(9,928)	-
預付款項	(249)	(1,842)	員工執行認股權	50,000	-
其他流動資產	66	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659	22,295
應付帳款	22	(34)			
其他應付款	14,761	12,27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3	(23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	4			
其他流動負債	(210)	534			
代收款	(286)	(6,851)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94,506	(48,099)			
收取之利息	1,469	890			
支付之利息	(26,312)	(5,0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0,089	(47,125)
所得稅支付	(65)	(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7,546	394,67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9,598	(52,2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7,635	$ 347,54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8 月 30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臺灣外籍工作者跨境金流服務等，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 51 號 7 樓之 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 106 年 5 月發布後，另於民國 109 年及 110 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延後至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12.31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1.12.31
本公司	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註1）	人力資源管理及顧問服務	-	100%
本公司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匯款服務	100%	100%
本公司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註2）	匯款服務	100%	-

註1：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0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並於民國112年11月29日完成轉讓交易，其處分價款為3,000仟元，並認列處分子公司利益計503仟元。

註2：本公司於民國112年9月取得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100%股權，故自取得日起將其列為子公司，並自取得控制日始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中，相關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六、25。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為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2. 租　　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資訊彙總如下：

	許可證	商譽
耐用年限	非確定	非確定
使用之攤銷方法	不攤銷	不攤銷，並且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係從事電信服務門號卡及電話卡之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移轉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時認列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通常為交易日後 2 天~30 天，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手續費收入

係透過為客戶提供跨境金流服務收取之手續費收入，並於服務完成之時點認列收入。

16.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對於屬確定提撥計劃之退職後福利計劃，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1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19.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20.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	$ 30	$ 275
活期存款	447,605	347,271
	$ 447,635	$ 347,546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 5,088	$ 4,883
流　　動	$ 5,088	$ 4,883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35,840	$ 29,160
非 流 動	$ 35,840	$ 29,160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質押活期存款	$ 25,095	$ 15,021
質押定期存款	13,000	13,6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5	5
	$ 38,100	$ 28,626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 4,416	$ 2,425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4,416	2,425
其他應收款	282,269	138,124
減：備抵損失	(2,271)	-
小　　計	279,998	138,124
	$ 284,414	$ 140,549

應收帳款係本集團提供跨境金流服務所產生之應收手續費；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收機構代本集團收取擬匯款至境外之款項。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集團對代收機構之授信期間通常為交易日後 2 天至 30 天。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286,685 仟元及 140,549 仟元，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7，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12.1.1餘額	$ 421	$ 885	$ 1,306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66	-	166
匯率變動影響數	(2)	-	(2)
112.12.31餘額	$ 585	$ 885	$ 1,470
111.1.1餘額	$ 307	$ 885	$ 1,192
增添	114	-	114
111.12.31餘額	$ 421	$ 885	$ 1,306
折舊及減損：			
112.1.1餘額	$ 190	$ 885	$ 1,075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60	-	160
折舊	101	-	101
匯率變動影響數	(2)	-	(2)
112.12.31餘額	$ 449	$ 885	$ 1,334
111.1.1餘額	$ 91	$ 885	$ 976
折舊	99	-	99
111.12.31餘額	$ 190	$ 885	$ 1,075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 136	$ -	$ 136
111.12.31	$ 231	$ -	$ 231

(2)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無形資產

	許可證	商譽	合　　計
成　　本：			
112.1.1餘額	$ -	$ -	$ -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5,917	2,164	8,081
112.12.31餘額	$ 5,917	$ 2,164	$ 8,081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 5,917	$ 2,164	$ 8,081

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事。

8.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55%~3.39%	$ 150,000	$ 135,000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 1,720,000 仟元及 685,000 仟元。

9. 其他應付款

	112.12.31	111.12.31
應付薪資	$ 18,748	$ 12,091
應付銀行手續費	8,188	6,549
應付勞務費	6,371	1,688
應付營業稅	2,486	1,466
其　　他	3,276	3,503
	$ 39,069	$ 25,297

10. 代收款

	112.12.31	111.12.31
代收移工匯兌款	$ 12,420	$ 822
代收稅款	623	265
代收勞健保	277	239
其他代收款	41	74
	$ 13,361	$ 1,400

11.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富邦銀行信用借款	$ 14,083	自民國111年1月3日至民國113年12月3日，前12個月付息不還本，第13個月起，每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14,083)	
	$ -	
利率區間	2.25%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富邦銀行信用借款	$ 26,000	自民國111年1月3日至民國113年12月3日，前12個月付息不還本，第13個月起，每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13,000)	
	$ 13,000	
利率區間	2.125%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760 仟元及 1,771 仟元。

13. 權　　益

(1) 普 通 股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 1,000,000 仟元及 500,000 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218,558 仟元及 198,558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別為 21,856 仟股及 19,856 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2,000 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計 1,00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25 元整。此次授予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業已全數執行並收足認股款項計新臺幣 50,000 仟元，並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1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仟股，每股以 150 元溢價發行，增資金額計 450,000 仟元。此項增資案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1 月 21 日，股款業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 5 日全數收足，並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股票發行溢價	$ 331,693	$ 183,733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之董事會及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之股東會決議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1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 4,173		$ -	
法定盈餘公積	5,974		1,362	
普通股現金股利（註）	49,712	$ 2	9,928	$ 0.5

註：本公司董事會業經章程授權並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以特別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案。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14.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憑證計 2,000 單位，認股憑證之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計 1,000 股。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可行使認股權。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認購數量(仟股)	存續期間	既得條件	撥付員工日
112 年員工認股計畫	112.10.25	2,000	3 週	立即既得	112.11.15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3 週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已於民國 112 年度全數行使並以股份交割，每單位認股權之執行價格為 25 仟元，每單位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 59 仟元。

認股權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針對民國 112 年度給予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112 年度
預期波動率	49.14%
無風險利率	1.0181%
認股選擇權之法定存續期間（年）	0.06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0.00
每股普通股公允價值（元）	83.98元
使用之定價模式	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117,960	$ -

15. 營業收入

(1) 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服務收入（係提供跨境金流及人力仲介服務）	$ 336,036	$ 161,816
商品銷售收入（主要係銷售電信預付卡）	4,651	1,951
	$ 340,687	$ 163,767

(2)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其收入認列時點方式均為某一時點認列。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16. 營業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跨境金流服務成本	$ 192,522	$ 113,741
其　　他	2,874	1,690
	$ 195,396	$ 115,431

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2,298	$ -

(1)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2)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A.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為同一群組，並以下列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120天	12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83,941	$ -	$ -	$ -	$ 2,744	$286,685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2,271)	(2,271)
帳面金額	$283,941	$ -	$ -	$ -	$ 473	$284,414

	111.12.31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120天	12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37,456	$ -	$ -	$ 2,735	$ 473	$140,664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137,456	$ -	$ -	$ 2,735	$ 473	$140,664

B. 應收款項主要係透過代收機構提供金流服務所產生之代收款項，通常係於交易日後 2～30 天內收款。本集團針對應收款項自原始認列後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已顯著增加，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提列足額之減損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之備抵信用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合計
112.1.1	$ -	$ -	$ -	$ -
本期提列金額	-	2,298	-	2,298
匯率影響數	-	(27)	-	(27)
112.12.31	$ -	$ 2,271	$ -	$ 2,271

1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	$ 171,100	$ 67,739

19. 租　　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2 年至 3 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 4,457	$ 2,275
運輸設備	485	708
	$ 4,942	$ 2,983

本集團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 5,828 仟元及 823 仟元。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租賃負債	$ 4,712	$ 3,026
流　　動	$ 2,603	$ 2,584
非 流 動	$ 2,109	$ 442

本集團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1 (2)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房屋及建築	$ 2,427	$ 2,622
運輸設備	737	975
	$ 3,164	$ 3,597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 759	$ 1,243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8	28
	$ 807	$ 1,271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303 仟元及 4,976 仟元。

20.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283	$ 160,795	$ 177,078	$ 11,467	$ 37,538	$ 49,005
勞健保費用	1,412	3,236	4,648	1,282	2,645	3,927
退休金費用	729	1,031	1,760	681	1,090	1,771
其　　他	704	3,183	3,887	514	1,742	2,256
折舊費用	559	2,706	3,265	547	3,149	3,696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估列員工酬勞 6,950 仟元及董監酬勞 1,748 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並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經本公司之董事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 3,676 仟元及 0 仟元，其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子公司利益	$ 503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87	(1,104)
什項支出	-	(47)
	$ 690	$ (1,151)

(2)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23,245)	$ (5,023)
其他機構借款之利息	(3,119)	-
租賃負債之利息	(60)	(114)
其　　他	(10)	(26)
	$ (26,434)	$ (5,163)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6,680	$ -	$ 6,680	$ -	$ 6,68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	103	-	103
	$ 6,783	$ -	$ 6,783	$ -	$ 6,783

民國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840)	$ -	$ (10,840)	$ -	$ (10,84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8)	-	(238)	-	(238)
	$ (11,078)	$ -	$ (11,078)	$ -	$ (11,078)

23. 所得稅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	$ 1,472	$ -
遞延所得稅：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769)	703
與課稅損失之原始產生及其使用有關	17,621	6,520
未認列課稅損失之影響數	(12)	-
所得稅費用	$ 18,312	$ 7,22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 78,750	$ 27,381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 14,088	$ 5,476
報稅時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494	1,747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81	-
未認列課稅損失之影響數	1,64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 18,312	$ 7,22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370)	$ 545	$ -	$ 175
未休假獎金	-	224	-	224
未使用課稅損失	17,609	(17,609)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16,840)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7,239			$ 39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7,609			$ 3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70			$ -

民國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333	$ (703)	$ -	$ (370)
未使用課稅損失	24,129	(6,520)	-	17,609
遞延所得稅費用		$ (7,223)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24,462			17,23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4,462			$ 17,6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370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	110年度	無差異
子公司－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	無差異
子公司－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112年度	已申報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

		尚未使用金額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112.12.31	111.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8	46,319	-	22,280	118
109	19,912	-	19,912	119
110	45,916	-	45,916	120
		$ -	$ 88,018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 60,438	$ 20,15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108	19,856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1	$ 1.0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 60,438	$ 20,15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108	19,85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03	19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211	20,04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99	$ 1.01

25. 企業合併

本集團民國 112 年 9 月以日幣 50,000 仟元（約當新臺幣 11,014 仟元）收購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100%股權，故自取得日起將其列為子公司，並自取得控制日始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中；此外本集團亦同時向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之原股東取得對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之債權計日幣 73,627 仟元（約當新臺幣 16,169 仟元）。

本集團同時取得對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之債權及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可辨認資產與負債於取得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取得控制日之公允價值
資　　產	
其他應收款（向原股東取得之債權）	$ 16,169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666
預付費用	148
固定資產	6
無形資產－許可證	5,917
存出保證金	2,434
	37,340
負　　債	
其他應付款	(16,169)
代收移工款	(12,247)
其他流動負債	(74)
	(28,490)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總計	$ 8,850

Kabayan Internationl Ltd.之商譽金額如下：	
現金對價	$ 11,014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8,850)
商　　譽	$ 2,164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 12,666
現金支付數	(11,014)
淨現金流入	$ 1,652

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淨資產金額係依據暫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與取得日之股權投資公允價值之差異暫列商譽計 2,164 仟元，本集團已針對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所持有之資產尋求獨立之鑑價，惟評估結果於管理階層民國 112 年財務報表通過發佈日時尚未取得。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陳韋名	本公司之董事長
博瑞司希維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聯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東聯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115

2. 資金融通情形

民國 112 年度：無此情事。

本集團向關係人融通資金明細如下：

民國111年度	當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當年度利息支出
博瑞司希維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000	$ -	$ 7
陳韋名	3,000	-	7
	$ 8,000	$ -	$ 14

3.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股份基礎給付	$ 90,829	$ -
短期員工福利	15,959	10,106
退職後福利	181	179
	$ 106,969	$ 10,285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112.12.31	帳面金額 111.12.31	擔保債務內容
活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5,095	$ 15,021	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履約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000	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履約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3,600	人力仲介履約保證
	$ 38,095	$ 28,62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委由金融機構開立履約保證之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72,000 仟元及 65,000 仟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　　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88	$ 4,8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840	29,1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47,605	347,2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100	28,626
應收帳款	4,416	2,42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79,998	138,239
存出保證金	3,854	1,729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0,000	$ 135,000
應付帳款	54	3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9,030	25,301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4,712	3,02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083	26,000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多種外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10。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主係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 10 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164 仟元及 161 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屬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其他應收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集團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短期借款	$ 150,611	$ -	$ -	$ -	$ 150,611
應付帳款	54	-	-	-	5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9,069	-	-	-	39,069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2,712	2,138	-	-	4,850
長期借款	14,268	-	-	-	14,268
111.12.31					
短期借款	$ 135,648	$ -	$ -	$ -	$ 135,648
應付帳款	32	-	-	-	3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301	-	-	-	25,301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2,624	452	-	-	3,076
長期借款	13,592	13,553	-	-	27,145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 112 年度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2.1.1	$ 135,000	$ 26,000	$ 3,026	$ 164,026
現金流量	15,000	(11,917)	(3,496)	(413)
非現金之變動	-	-	5,182	5,182
112.12.31	$ 150,000	$ 14,083	$ 4,712	$ 168,795

民國 111 年度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1.1.1	$ 135,000	$ -	$ 5,794	$ 140,794
現金流量	-	26,000	(3,705)	22,295
非現金之變動	-	-	937	937
111.12.31	$ 135,000	$ 26,000	$ 3,026	$ 164,026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代收款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D. 銀行借款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無此事項。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 5,088	$ -	$ -	$ 5,0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5,840	35,840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 4,883	$ -	$ -	$ 4,8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9,160	29,16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衡量公允價值之資產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註)	取得	轉出/結清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160	$ 6,680	$ -	$ -	$ 35,840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註)	取得	轉出/結清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00	$ (10,840)	$ -	$ -	$ 29,160

註：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衡量公允價值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市場法	市場價值乘數變動率	(30.10%)	市場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當市場價值乘數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480仟元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市場法	市場價值乘數變動率	(16.33%)	市場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當市場價值乘數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320仟元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12.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註）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608	30.705	$ 80,078	0.5%	$ 400
印 尼 幣	17,789,274	0.001980	35,223	0.5%	176
越 南 盾	35,588,949	0.001245	44,308	0.5%	222
菲律賓披索	91,556	0.554500	50,768	0.5%	254
泰　　銖	59,154	0.901700	53,339	0.5%	267

	111.12.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註）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591	30.71	$ 140,992	0.5%	$ 705
印 尼 幣	12,062,492	0.001980	23,884	0.5%	119
越 南 盾	3,800,598	0.001285	4,884	0.5%	24
菲律賓披索	49,881	0.544300	27,150	0.5%	136
泰　　銖	25,668	0.894100	22,950	0.5%	115

註： 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臺幣之期末匯率。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本集團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171,100 仟元及淨損失 67,739 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部分轉投資事業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十四、 部門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提供臺灣境外工作者跨境匯款服務。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集團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集團資源之決策並評估集團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5）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東聯互動(股)公司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007	$ 10,007	$ 10,007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周轉	-	-	-	$ 60,950	$ 121,900
0	東聯互動(股)公司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2,739	$ 22,739	$ 6,570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周轉	-	-	-	$ 60,950	$ 121,900

註1： 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 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4：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合計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5： 本公司資金貸與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之期末餘額係包含收購該子公司時同時取得之債權計16,169仟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臺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千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野村投信高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13	$ 5,088	-	$ 5,088	
本公司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35,840	3.51%	35,840	
					$ 40,928		$ 40,928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匯款金流服務	-	-	10,000	100.00%	(7,891)	(4,488)	(4,488)	子公司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日本	匯款金流服務	11,014	-	1,500	100.00%	(6,993)	(1,882)	(1,882)	子公司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台灣	人力資源管理及顧問服務	-	6,500	-	-	-	(1,212)	(1,212)	註

註：本公司已於民國112年10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並於民國112年11月29日完成轉讓交易，故自民國112年11月29日起，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附表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666,666	12.20%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9.15%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9.15%
創科投資有限公司	1,500,000	6.86%
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	1,333,333	6.10%
黃元珊	1,280,000	5.86%

附件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

查核簽證之

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7738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 4 段 51 號 7 樓之 1
電　　話：02-2242-5511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　　面	1
二、 目　　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6-7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9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41
(八) 質押之資產	4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　　他	42-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5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3
3. 大陸投資資訊	50
4. 主要股東資訊	50、5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5-64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090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5626 號

陳智忠 陳智忠

會計師：

呂倩雯 呂倩雯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441,504	52	$ 346,741	6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5,088	1	4,88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及六.17	4,416	1	2,425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5及六.17	279,998	33	135,359	2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17及七	32,746	4	6,019	1
130x	存貨	四	234	-	190	-
1410	預付款項		3,090	-	2,87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9	-	25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67,265	91	498,742	8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35,840	4	29,160	5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4及八	38,100	4	28,026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	-	3,70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7	136	-	231	-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9	4,431	1	2,2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399	-	17,609	3
1920	存出保證金		1,308	-	1,63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0,214	9	82,645	14
1xxx	資產總計		$ 847,479	100	$ 581,387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8	$ 150,000	18	$ 135,000	24
2170	應付帳款		54	-	3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9	38,813	5	24,873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	-	2,30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1,407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9	2,313	-	2,31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49	-	1,385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14,083	2	13,000	2
2335	代收款	六.10	13,248	1	1,4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1,167	26	180,305	3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	-	13,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	-	37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9	1,925	-	-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四及六.6	14,884	2	3,46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809	2	16,832	4
2xxx	負債總計		237,976	28	197,137	34
	權益					
3100	股本	六.13				
3110	普通股股本		218,558	26	198,558	34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331,693	39	183,733	32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6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2,063	7	12,915	2
3400	其他權益		(4,173)	-	(10,956)	(2)
3xxx	權益總計		609,503	72	384,250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47,479	100	$ 581,387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2年度 金額	112年度 %	111年度 金額	111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5	$ 338,122	100	$ 160,8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2、六.14、六.16、六.19及六.20	(194,967)	(58)	(115,431)	(72)
5900	營業毛利		143,155	42	45,455	28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2、六.14、六.19及六.20				
6100	推銷費用		(29,225)	(9)	(33,737)	(21)
6200	管理費用		(175,558)	(52)	(44,722)	(28)
	營業費用合計		(204,783)	(61)	(78,459)	(49)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18	171,594	51	67,739	42
6900	營業利益		109,966	32	34,735	2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1				
7100	利息收入		1,450	-	681	-
7010	其他收入		657	-	17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90	-	(1,104)	(1)
7050	財務成本		(26,431)	(7)	(5,154)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7,582)	(2)	(1,95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216)	(9)	(7,354)	(5)
7900	稅前淨利		78,750	23	27,381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3	(18,312)	(5)	(7,223)	(4)
8200	本期淨利		60,438	18	20,158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680	2	(10,840)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	(23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783	2	(11,078)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7,221	20	$ 9,080	5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4	$ 3.01		$ 1.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4	$ 2.99		$ 1.0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A1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8,558	$ 221,689	$ -	$ (45,199)	$ 122	$ -	$ 375,17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7,956)	-	37,956	-	-	-
D1	民國 111 年度淨利	-	-	-	20,158	-	-	20,158
D3	民國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8)	(10,840)	(11,07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0,158	(238)	(10,840)	9,080
Z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8,558	$ 183,733	$ -	$ 12,915	$ (116)	$ (10,840)	$ 384,250
A1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8,558	$ 183,733	$ -	$ 12,915	$ (116)	$ (10,840)	$ 384,250
B1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62	(1,362)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928)	-	-	(9,928)
D1	民國 112年度淨利	-	-	-	60,438	-	-	60,438
D3	民國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3	6,680	6,78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0,438	103	6,680	67,221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0,000	147,960	-	-	-	-	167,960
Z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8,558	$ 331,693	$ 1,362	$ 62,063	$ (13)	$ (4,160)	$ 609,50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金額	111 年度 金額	項目	112 年度 金額	111 年度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8,750	$ 27,381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74)	$ (25,026)
調整項目：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14)	-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	-
折舊費用	3,186	3,42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損	(187)	1,1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659)	4,326
利息費用	26,431	5,154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9	24
利息收入	(1,450)	(6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418)	(20,79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7,96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7,582	1,95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03)	-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	(18)	(4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帳款	(1,991)	(1,534)	短期借款增加	15,000	-
其他應收款	(144,639)	(83,747)	舉借長期借款	-	26,0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	(30)	償還長期借款	(11,917)	-
存貨	(44)	(138)	租賃本金償還	(3,383)	(3,419)
預付款項	(220)	(1,824)	發放現金股利	(9,928)	-
其他流動資產	66	37	員工執行認股權	50,000	-
應付帳款	22	(3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772	22,581
其他應付款	13,864	11,88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300)	-			
其他流動負債	(136)	534			
代收款	11,848	(6,851)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108,336	(43,862)			
收取之利息	1,450	6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4,763	(46,444)
支付之利息	(26,312)	(5,048)			
所得稅支付	(65)	(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6,741	393,1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3,409	(48,2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1,504	$ 346,74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韋名　　經理人：吳侑勳　　會計主管：陳怡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8 月 30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臺灣外籍工作者跨境金流服務等，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 51 號 7 樓之 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 106 年 5 月發布後，另於民國 109 年及 110 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延後至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本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之財務報告中本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為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7.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8.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等科目。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1. 租　　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3.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係從事電信服務門號卡及電話卡之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移轉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時認列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通常為交易日後2天~30天，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手續費收入

係透過為客戶提供跨境金流服務收取之手續費收入，並於服務完成之時點認列收入。

14.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本公司係屬確定提撥計劃之退職後福利計劃，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17.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	$ 30	$ 34
活期存款	441,474	346,707
	$ 441,504	$ 346,741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 5,088	$ 4,883
流　　動	$ 5,088	$ 4,883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35,840	$ 29,160
非 流 動	$ 35,840	$ 29,160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質押活期存款	$ 25,095	$ 15,021
質押定期存款	13,000	13,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5	5
	$ 38,100	$ 28,026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 4,416	$ 2,425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4,416	2,425
其他應收款	279,998	135,359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279,998	135,359
	$ 284,414	$ 137,784

應收帳款係本公司提供跨境金流服務所產生之應收手續費；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收機構代本公司收取擬匯款至境外之款項。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公司對代收機構之授信期間通常為交易日後 2 天至 30 天。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284,414 仟元及 137,784 仟元，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7，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7,891)	100%	$ (3,462)	100%
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註1）	-	-	3,709	100%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註 2）	(6,993)	100%	-	-
小　　計	$ (14,884)		$ 247	

註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轉讓交易，處分價款為 3,000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 503 仟元。

註 2： 本公司為營運策略需求，於民國 112 年 9 月以日幣 50,000 仟元（約當新臺幣 11,014 仟元）同時取得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Kabayan) 100%股權及該公司原股東所持有對 Kabayan 之債權計日幣 73,627 仟元（約當新臺幣 16,169 仟元）。

(1)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前述投資子公司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12.1.1餘額	$ 421	$ 885	$ 1,306
增添	-	-	-
112.12.31餘額	$ 421	$ 885	$ 1,306
111.1.1餘額	$ 307	$ 885	$ 1,192
增添	114	-	114
111.12.31餘額	$ 421	$ 885	$ 1,306
折舊及減損：			
112.1.1餘額	$ 190	$ 885	$ 1,075
折舊	95	-	95
112.12.31餘額	$ 285	$ 885	$ 1,170
111.1.1餘額	$ 91	$ 885	$ 976
折舊	99	-	99
111.12.31餘額	$ 190	$ 885	$ 1,075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 136	$ -	$ 136
111.12.31	$ 231	$ -	$ 231

(2)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55%~3.39%	$ 150,000	$ 135,000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 1,720,000 仟元及 685,000 仟元。

9. 其他應付款

	112.12.31	111.12.31
應付薪資	$ 18,748	$ 12,091
應付銀行手續費	8,166	6,549
應付勞務費	6,332	1,688
應付營業稅	2,486	1,447
其　　他	3,081	3,098
	$ 38,813	$ 24,873

10. 代收款

	112.12.31	111.12.31
代收移工匯兌款	$ 12,307	$ 822
代收稅款	623	265
代收勞健保	277	239
其他代收款	41	74
	$ 13,248	$ 1,400

11.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富邦銀行信用借款	$ 14,083	自民國111年1月3日至民國113年12月3日，前12個月付息不還本，第13個月起，每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14,083)	
	$ -	
利率區間	2.25%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富邦銀行信用借款	$ 26,000	自民國111年1月3日至民國113年12月3日，前12個月付息不還本，第13個月起，每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13,000)	
	$ 13,000	
利率區間	2.125%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748 仟元及 1,592 仟元。

13. 權　　益

(1) 普 通 股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 1,000,000 仟元及 500,000 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218,558 仟元及 198,558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別為 21,856 仟股及 19,856 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2,000 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計 1,00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25 元整。此次授予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業已全數執行並收足認股款項計新臺幣 50,000 仟元，並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1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仟股，每股以 150 元溢價發行，增資金額計 450,000 仟元。此項增資案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1 月 21 日，股款業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 5 日全數收足，並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股票發行溢價	$ 331,693	$ 183,733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之董事會及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之股東會決議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1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 4,173		$ -	
法定盈餘公積	5,974		1,362	
普通股現金股利（註）	49,712	$ 2	9,928	$ 0.5

註：本公司董事會業經章程授權並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以特別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案。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

14.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憑證計 2,000 單位，認股憑證之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計 1,000 股。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可行使認股權。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認購數量(仟股)	存續期間	既得條件	撥付員工日
112 年員工認股計畫	112.10.25	2,000	3 週	立即既得	112.11.15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3 週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已於民國 112 年度全數行使並以股份交割，每單位認股權之執行價格為 25 仟元，每單位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 59 仟元。

認股權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針對民國 112 年度給予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112 年度
預期波動率	49.14%
無風險利率	1.0181%
認股選擇權之法定存續期間（年）	0.06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0.00
每股普通股公允價值（元）	83.98元
使用之定價模式	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117,960	$ -

15. 營業收入

(1) 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服務收入（係提供跨境金流服務）	$ 334,898	$ 158,935
商品銷售收入（主要係銷售電信預付卡）	3,224	1,951
	$ 338,122	$ 160,886

(2)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其收入認列時點方式均為某一時點認列。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16. 營業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跨境金流服務成本	$ 192,093	$ 113,741
其　　他	2,874	1,690
	$ 194,967	$ 115,431

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	$ -

(1)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2)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A.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為同一群組，並以下列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120天	12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316,687	$ -	$ -	$ -	$ 473	$317,16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316,687	$ -	$ -	$ -	$ 473	$317,160

	111.12.31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120天	12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43,330	$ -	$ -	$ -	$ 473	$143,803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143,330	$ -	$ -	$ -	$ 473	$143,803

B. 應收款項主要係透過代收機構提供金流服務所產生之代收款項，通常係於交易日後 2～30 天內收款。本公司針對應收款項自原始認列後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已顯著增加，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提列足額之減損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皆為 0 仟元。

1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	$ 171,594	$ 67,739

19. 租　　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2 年至 3 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 3,946	$ 1,565
運輸設備	485	708
	$ 4,431	$ 2,273

本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 5,249 仟元及 0 仟元。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租賃負債	$ 4,238	$ 2,315
流　　動	$ 2,313	$ 2,315
非 流 動	$ 1,925	$ -

本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1 (2)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房屋及建築	$ 2,354	$ 2,348
運輸設備	737	975
	$ 3,091	$ 3,323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03	$ 470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8	28
	$ 451	$ 498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3,834 仟元及 3,917 仟元。

20.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283	$ 159,533	$ 175,816	$ 11,467	$ 33,733	$ 45,200
勞健保費用	1,412	3,128	4,540	1,282	2,411	3,693
退休金費用	729	1,019	1,748	681	911	1,592
其　　他	704	3,098	3,802	514	1,739	2,253
折舊費用	558	2,628	3,186	547	2,875	3,42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3 人及 7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3 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估列員工酬勞 6,950 仟元及董監酬勞 1,748 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並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經本公司之董事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 3,676 仟元及 0 仟元，其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503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87	(1,104)
	$ 690	$ (1,104)

(2)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23,245)	$ (5,023)
其他機構借款之利息	(3,119)	-
租賃負債之利息	(57)	(106)
其　　他	(10)	(25)
	$ (26,431)	$ (5,154)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6,680	$ -	$ 6,680	$ -	$ 6,68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	103	-	103
	$ 6,783	$ -	$ 6,783	$ -	$ 6,783

民國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840)	$ -	$ (10,840)	$ -	$ (10,84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8)	-	(238)	-	(238)
	$ (11,078)	$ -	$ (11,078)	$ -	$ (11,078)

23. 所得稅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	$ 1,472	$ -
遞延所得稅：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769)	703
與課稅損失之原始產生及其使用有關	17,621	6,520
未認列課稅損失之影響數	(12)	-
所得稅費用	$ 18,312	$ 7,22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 78,750	$ 27,381
以法定所得稅率20%計算之所得稅	$ 15,750	$ 5,476
報稅時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493	1,747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81	-
未認列課稅損失之影響數	(12)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 18,312	$ 7,22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370)	$ 545	$ -	$ 175
未休假獎金	-	224	-	224
未使用課稅損失	17,609	(17,609)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16,840)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7,239			$ 39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7,609			$ 3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70			$ -

民國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333	$ (703)	$ -	$ (370)
未使用課稅損失	24,129	(6,520)	-	17,609
遞延所得稅費用		$ (7,223)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24,462			17,23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4,462			$ 17,6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370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	110年度	無差異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112.12.31	尚未使用餘額 111.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8	46,319	$ -	$ 22,280	118
109	19,912	-	19,912	119
110	45,916	-	45,916	120
		$ -	$ 88,108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 60,438	$ 20,15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108	19,856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1	$ 1.0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 60,438	$ 20,15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108	19,85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03	19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211	20,04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99	$ 1.01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陳韋名	本公司之董事長
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博瑞司希維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聯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本公司已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轉讓交易，故自民國 112 年 11 月 29 日起，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東聯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115

2. 資金貸與他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0,007	$ 5,904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22,739	-
	$ 32,746	$ 5,904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	$ 2,300

4. 資金融通情形

民國 112 年度：無此情事。

本公司向關係人融通資金明細如下：

民國111年度	當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當年度利息支出
博瑞司希維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000	$ -	$ 7
陳韋名	3,000	-	7
	$ 8,000	$ -	$ 14

5.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股份基礎給付	$ 90,829	$ -
短期員工福利	15,959	10,106
退職後福利	181	179
	$ 106,969	$ 10,285

八、 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112.12.31	帳面金額 111.12.31	擔保債務內容
活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5,095	$ 15,021	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履約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000	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履約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3,000	人力仲介履約保證
	$ 38,095	$ 28,02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委由金融機構開立履約保證之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72,000 仟元及 62,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　　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88	$ 4,8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840	29,1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41,474	346,7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100	28,026
應收帳款	4,416	2,42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12,744	141,378
存出保證金	1,308	1,637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0,000	$ 135,000
應付帳款	54	3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8,813	27,173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4,238	2,31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083	26,000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多種外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10。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主係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 10 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164 仟元及 161 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屬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其他應收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12.31					
短期借款	$ 150,611	$ -	$ -	$ -	$ 150,611
應付帳款	54	-	-	-	5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8,813	-	-	-	38,813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2,412	1,952	-	-	4,364
長期借款	14,268	-	-	-	14,268
111.12.31					
短期借款	$ 135,648	$ -	$ -	$ -	$ 135,648
應付帳款	32	-	-	-	3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173	-	-	-	27,173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2,339	-	-	-	2,339
長期借款	13,592	13,553	-	-	27,145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 112 年度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2.1.1	$ 135,000	$ 26,000	$ 2,315	$ 163,315
現金流量	15,000	(11,917)	(3,383)	(300)
非現金之變動	-	-	5,306	5,306
112.12.31	$ 150,000	$ 14,083	$ 4,238	$ 168,321

民國 111 年度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1.1.1	$ 135,000	$ -	$ 5,628	$ 140,628
現金流量	-	26,000	(3,419)	22,581
非現金之變動	-	-	106	106
111.12.31	$ 135,000	$ 26,000	$ 2,315	$ 163,315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代收款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D. 銀行借款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無此事項。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	$ 5,088	$ -	$ -	$ 5,0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5,840	35,840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	$ 4,883	$ -	$ -	$ 4,8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9,160	29,16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衡量公允價值之資產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註)	取得	轉出/結清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160	$ 6,680	$ -	$ -	$ 35,840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註)	取得	轉出/結清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00	$ (10,840)	$ -	$ -	$ 29,160

註：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衡量公允價值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市場價值乘數變動率	(30.10%)	市場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當市場價值乘數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480仟元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市場價值乘數變動率	(16.33%)	市場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當市場價值乘數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320仟元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12.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註）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603	30.705	$ 79,931	0.5%	$ 400
印 尼 幣	17,789,274	0.001980	35,223	0.5%	176
越 南 盾	35,588,949	0.001245	44,308	0.5%	222
菲律賓披索	90,220	0.554500	50,027	0.5%	250
泰　　銖	59,154	0.901700	53,339	0.5%	267
日　　幣	104,691	0.217200	22,739	0.5%	79
港　　幣	2,546	3.929	10,007	0.5%	50

	111.12.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註）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591	30.71	$ 140,992	0.5%	$ 705
印 尼 幣	12,062,492	0.001980	23,884	0.5%	119
越 南 盾	3,800,253	0.001285	4,884	0.5%	24
菲律賓披索	49,881	0.544300	27,150	0.5%	136
泰　　銖	25,668	0.894100	22,950	0.5%	115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臺幣之期末匯率。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本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171,594 仟元及淨損失 67,739 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部分轉投資事業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5）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東聯互動(股)公司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007	$ 10,007	$ 10,007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周轉	-	-	-	$ 60,950	$ 121,900
0	東聯互動(股)公司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2,739	$ 22,739	$ 6,570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周轉	-	-	-	$ 60,950	$ 121,900

註1： 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 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4：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合計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5： 本公司資金貸與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之期末餘額係包含收購該子公司時同時取得之債權計16,169仟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臺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千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野村投信高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13	$ 5,088	-	$ 5,088	
本公司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35,840	3.51%	35,840	
					$ 40,928		$ 40,928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匯款金流服務	-	-	10,000	100.00%	(7,891)	(4,488)	(4,488)	子公司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日本	匯款金流服務	11,014	-	1,500	100.00%	(6,993)	(1,882)	(1,882)	子公司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台灣	人力資源管理及顧問服務	-	6,500	-	-	-	(1,212)	(1,212)	註

註：本公司已於民國112年10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並於民國112年11月29日完成轉讓交易，故自民國112年11月29日起，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附表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666,666	12.20%
達和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9.15%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9.15%
創科投資有限公司	1,500,000	6.86%
達昌創業投資（股）公司	1,333,333	6.10%
黃元珊	1,280,000	5.86%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及負債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2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4
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表	3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23
使用權資產明細表	4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明細表	5
長短期借款明細表	6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9
代收款明細表	附註六.10
租賃負債明細表	7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六.15
營業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16
推銷費用明細表	8
管理費用明細表	9
其他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附註六.18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附註六.21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21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20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零用金	NTD	30	仟元	$ 30	左列銀行存款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活期存款	NTD	196,906	仟元	441,474	民國112年12月31日匯率：
	USD	2,114	仟元		USD1=NTD30.705
	IDR	17,789,259	仟元		IDR1=NTD0.00198
	PHP	89,187	仟元		PHP1=NTD0.5545
	VND	33,450,384	仟元		VND1=NTD0.001245
	THB	59,137	仟元		THB1=NTD0.9017
				$ 441,504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2.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超商代收款		$ 278,149	
其　　他		1,849	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關係人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7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22,739	
		312,744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 312,744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3.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除股數及持股比例外，餘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註1)		投資損失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保證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佑呈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 3,709	-	$ -	-	$ (2,497)	$ (1,212)	$ -	-	-	$ -	$ -	$ -	無	
東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462)	-	-	-	-	(4,488)	59	10,000	100.00%	(7,891)	-	(7,891)	無	
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		-	1,500	11,014	-	(16,169)	(1,882)	44	1,500	100.00%	(6,993)	-	(6,993)	無	
		$ 247		$ 11,014		$ (18,666)	$ (7,582)	$ 103			$ (14,884)		$ (14,884)		

註1：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本期減少係扣除本公司收購Kabayan International Ltd.時同時取得之債權計16,169仟元。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4.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取得成本						
房屋及建築	$ 8,867	$ 4,735	$ (8,867)	$ -	$ 4,735	
運輸設備	2,364	514	(2,364)	-	514	
成本合計	$ 11,231	$ 5,249	$ (11,231)	$ -	$ 5,249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5.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7,302	$ 2,354	$ (8,867)	$ -	$ 789	
運輸設備	1,656	737	(2,364)	-	29	
累積折舊合計	$ 8,958	$ 3,091	$ (11,231)	$ -	$ 818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6.長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年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短期信用借款	板信銀行	$ 120,000	112.11.20~113.12.20	3.39%	$ 120,000	無	
	永豐銀行	30,000	112.12.22~113.1.19	3.3404%	1,100,000	無	
中長期信用借款	富邦銀行	14,083	111.1.3~113.12.3	2.250%	26,000	無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083)					
		-					
	長短期借款合計	$ 164,083			$ 1,246,000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7.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租賃	112/9/1~114/8/31	2.99%	$ 3,753	
運輸設備	汽車租賃	112/11/10~115/11/9	2.99%	485	
				4,238	
減：列為流動部分				(2,31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925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8.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16,721	
廣 告 費		4,053	
推 廣 費		2,926	
其　　他	(單一金額未達5%者)	5,525	
		$ 29,225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9.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143,831	
勞 務 費		11,039	
其　　他	(單一金額未達5%者)	20,688	
		$ 175,558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韋名